

溧阳市人民政府文件

溧政发〔2022〕2号

市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 溧阳市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考核工作的实施意见

各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江苏省溧阳高新区、天目湖旅游度假区、溧阳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天目湖生命康原、现代农业产业园、旧城更新与建设指挥部，市各委办局、直属企事业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全市城市长效综合管理，打造“精致、整洁、有序、美观”的城市环境，根据《数字化城市管理国家标准》、《常州市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常州市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考核工作的实施意见》（常政发〔2019〕110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现对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考核工作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高城市管理水平，要在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上下功夫，城市管理应该像绣花一样精细”的总要求，以打造美丽宜居城市和特色田园乡村为目标，进一步完善城市长效综合管理机制，坚持“重心下移、属地管理、权责明确、监管有力”的原则，深入开展城市环境综合整治，着力解决城市管理突出问题，不断提升城市环境品质，大力推进智慧化平台共建共享共用，完善城乡一体长效管理办法，不断提升人居环境质量和市民的获得感、幸福感。

二、考核范围

溧阳市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考核范围覆盖全市1535平方公里。

三、责任主体

（一）镇（街道）（12个）

昆仑街道、天目湖镇、上兴镇、社渚镇、溧城街道、埭头镇、戴埠镇、南渡镇、竹箐镇、上黄镇、别桥镇、古县街道。

（二）市级部门和单位（19个）

第一类（10个）：教育局、公安局、住建局、城管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局、商务局、文旅局、卫健局、市场监管局。

第二类（9个）：生态环境局、民政局、融媒体中心、广电网络公司、供电公司、电信公司、移动公司、联通公司、邮政公司。

四、考核方式及内容

根据全面覆盖、突出重点、网格管理、条块结合的原则，建立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考评事（部）件、网格基础数据库。制定年度、季度、月度巡查和考评计划，由第三方信息采集公司按计划组织实施。考核结果实行季度通报点评和年度总评。

（一）考核方式

1. 日常巡查

日常巡查区域面积共计1535平方公里。第三方信息采集公司组织人员负责每天进行网格巡查，对发现的各类城市管理问题，即时上报至数字城管平台立案派遣责任单位整改。

2. 现场考评

现场考评由网格考评、事（部）件考评组成。第三方信息采集公司负责组织人员，采取现场考评的方法进行，发现问题即时扣分，并由数字城管平台立案派遣责任单位整改。具体考评范围、面积、基础网格见附件2。

3. 重点区域（问题）考评

将数字城管平台立案派遣超时未整改的问题、常州长效考评问题、“我爱我家”、“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及网络舆情涉及的城市管理问题，以及美丽乡村（含特色田园乡村）、一号公路沿线（含国道、省道）、精品街道、示范路示范社区、垃圾分类达标村（社区）等纳入重点区域（问题）资料库，开展专项督查考评，发现问题即时扣分，并由数字城管平台立案派遣责任

单位整改。其中，常州对我市长效管理考核扣分问题直接纳入季度考核评价。

对纳入年度市委、市政府城市长效管理重难点督查整治项目（问题）的，将按照各镇（街道）、部门（单位）整治计划时间节点进行考核，未按时完成的，作扣分处理。

4. 公众参与找差

邀请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市民志愿者及各镇（街道）、部门（单位）人员参与城市长效管理找差活动，发现问题即时扣分，并由数字城管平台立案派遣责任单位整改。

（二）考核内容

市容环境（10分）、街面秩序（10分）、宣传广告（5分）、园林绿化（10分）、交通秩序（10分）、工地管理（5分）、环境保护（5分）、住宅小区（10分）、市场管理（5分）、村庄环境（10分）、五小行业（5分）、生态绿道（2分）、河道管理（5分）、垃圾分类（5分）、示范路示范社区（3分），共十五项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考核项目。

五、考核评价构成

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考核由日常巡查（30%）、现场考评（40%）、重点区域（问题）考评（20%）和公众参与找差（10%）四部分组成，考核总分为100分。具体考评计分办法见附件3。

（一）考核计分

考评项目实行累计扣分，发现一处扣相应的分值，直至扣完。

具体考评标准及扣分细则见附件4。

考评项目由即时扣分和未整改扣分两种方式组成。

1. **即时扣分：**现场考评、重点区域（问题）考评和公众参与找差按市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考评标准及扣分细则，每个问题扣0.5分。

2. **未整改扣分：**日常巡查、现场考评、重点区域（问题）考评、公众参与找差等由数字城管平台立案派遣整改的问题，按照未整改率、超时整改率、返工率三项指标进行考评扣分。

（二）月度分数构成

由日常巡查、现场考评、重点区域（问题）考评和公众参与找差得分组成。

（三）季度分数构成

月度考核成绩平均得分。常州对我市长效管理考核扣分问题在季度总分中每个问题扣0.1分。

（四）年度分数构成

由季度平均得分和综合加（扣）分项目组成。

1. 本年度获得省级以上城市管理方面优胜项目的每个加0.2分，未通过复检的每个扣0.2分。

2. 本年度未完成市委、市政府督查整治项目（问题）的，在年度得分中每个扣1分。

3. 相关涉及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考核，并纳入年度省、市高质量发展考核的内容（项目），未完成的，在年度得分中每个扣1分。

六、考核等次

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考核成绩，月度、季度按得分排名，年度按得分确定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等次。

具体等次如下：90分（含）以上为优秀，80分（含）以上为良好，70分（含）以上为合格，70分以下为不合格。

七、保障措施

（一）每月组织召开一次工作例会，通报月度考核工作情况。市政府每季度召开一次点评会，镇（街道）、部门（单位）季度排名前列的给予奖励，排名末位或成绩明显下滑的作表态发言。具体奖励办法见附件1。

（二）月度、季度考评成绩在《溧阳时报》、溧阳电视台等媒体进行公布。

（三）各镇（街道）、部门（单位）年度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考核成绩纳入市委、市政府的年度综合管理考核。年终对考核成绩排名前列的镇（街道）、部门（单位）予以奖励。市、镇（街道）两级财政负责城市长效综合管理工作经费保障。

八、相关要求

（一）提高认识，强化措施。城市长效综合管理是服务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一项基础性工作，各镇（街道）、部门（单位）要提高对城市长效综合管理的认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问题为导向，以积极主动的态度抓好各项工作的落实。

（二）智能监管，提高质效。加强统筹协调，充分发挥数字

城管智能化优势，完善基础数据信息库、案件智能识别派单等系统建设，打通信息壁垒，科学分析研判，公正、公平、公开实施考核，为推动我市城市长效管理体系及能力的现代化提供有力保障。

（三）精心组织，全面落实。各镇（街道）、部门（单位）要进一步加强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考核体制机制建设，重点完善“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全覆盖、无缝隙”的工作责任体系，明确管理职能权限，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确保各类问题快速有效解决，为提升生态环境品质、争创公园城市示范打好基础。

本实施意见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市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考核工作的实施意见》（溧政发〔2017〕52号）文件同时废止。

- 附件：1. 溧阳市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考核奖惩办法
2. 溧阳市城市长效综合管理现场考评范围
3. 溧阳市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考评计分办法
4. 溧阳市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考评标准及扣分细则



附件1

溧阳市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考核奖惩办法

为进一步加强全市城市长效综合管理工作，压紧压实各属地和部门（单位）管理责任，提高全市精细化管理水平，依据《市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常州市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考核工作的实施意见》（常政发〔2019〕110号）、《常州市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考核奖惩办法（试行）》（常政办发〔2021〕37号）等文件精神，按照“肯定成绩、鼓励先进、鞭策后进”的原则，对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考核成绩先进和落后的单位进行奖惩，特制定本办法。

一、奖励资金

市级安排资金用于对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考核成绩先进的单位进行奖励。

二、奖惩方式

全市12个镇（街道）、19个部门（单位）纳入长效管理考核。根据季度、年度考核成绩，分别对镇（街道）和部门（单位）考核排名前列的予以奖励。对排名末位或下降幅度较大的镇（街道）和部门（单位）进行表态发言或约谈。

三、奖惩办法

（一）季度通报，考核成绩在《溧阳时报》、溧阳电视台等媒体进行公布。

（二）季度排名靠后或考核成绩排名下降幅度较大的镇（街道）和部门（单位）在季度点评会上表态发言。

市政府对连续两次排名末位的镇（街道）、市职能部门和责任单位负责人进行约谈。

（三）根据考核成绩，每季度对镇（街道）前3名进行奖励，第1名5万元，第2名4万元，第3名3万元。每季度对部门（单位）前3名进行奖励，一类第1名5万元，第2名4万元，第3名3万元；二类第1名3万元，第2名2万元，第3名1万元。

（四）根据考核成绩，年度对镇（街道）前6名进行奖励，第1名30万元，第2名25万元，第3名20万元，第4名15万元，第5名10万元，第6名8万元。年度对部门（单位）前5名进行奖励，一类第1名20万元，第2名15万元，第3名10万元，第4名8万元，第5名5万元；二类第1名15万元，第2名10万元，第3名8万元，第4名5万元，第5名3万元。

四、相关要求

为确保长效管理考核过程公平、公正，强化考核公信力，激励基层加强管理，提高长效管理水平。

（一）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考核奖励资金专项用于城市长效综合管理工作。

（二）市级将组织各镇（街道）和部门（单位）从事长效管理人员参与市级现场考评的全过程，并对现场考评提出意见建议。

（三）市级将组织各镇（街道）和部门（单位）轮流参与现场考评问题的集中审核。

（四）市级将加强对第三方考评人员的监管，确保考核工作的公正、公平。

附件2

溧阳市城市长效综合管理现场考评范围

街道（镇）	考评范围	基础网格（编号）
溧城街道 (合计32.5 km ²)	东至南山大道；南至宁杭高速铁路；西至昆仑街道边界线；北至北环河、南河（约32.5 km ² ）	LC001、LC002、LC003、LC004、LC005、LC006、LC007、LC008、LC009、LC010、LC011、LC012、LC013、LC014、LC015、LC016、LC017、LC018、LC019、LC020、LC021、LC022、LC023、LC024、LC025、LC026、LC027、LC028、LC029、LC030、LC031、LC032、LC034、LC035、LC036、LC037、LC038、LC039、LC040、LC041、LC042、LC043、LC044、LC045、LC046、LC047、LC048、LC049、LC050、LC051、LC052、LC053、LC054、LC055、LC056、LC057、LC058、LC059、LC060、LC061、LC062、LC063、LC064、LC065、LC067、LC068、LC069、LC077、LC102、LC106、LC107、LC127
昆仑街道 (合计23.9 km ²)	东至南山大道、溧城街道边界线；南至北环河、南河、宁杭高速铁路；西至中关村大道；北至S239（约23.9 km ² ）	KL066、KL070、KL071、KL072、KL073、KL074、KL075、KL076、KL078、KL079、KL080、KL081、KL082、KL083、KL084、KL085、KL086、KL087、KL088、KL089、KL090、KL091、KL092、KL093、KL094、KL095、KL096、KL097、KL098、KL099、KL100、KL101、KL103、KL104、KL109、KL110、KL111、KL112、KL113、KL114、KL115、KL116、KL117、KL118、KL119、KL120、KL121、KL122、KL123、KL124、KL125、KL126
古县街道 (合计16.14 km ²)	1.东至南大街；南至茶东街（茶亭路）；西至勤业路；北至长深高速、悦朋路。 2.东至南山大道；南至长深高速；西、北至茶亭河。3.东至燕山公园以西、天目湖大道；南至长深高速；西至溧阳西收费站；北G104、梅园区域（约16.14 km ² ）	GX033、GX105、GX108、GX128、GX129、GX130、GX131、GX134、GX135、GX136、GX137、GX138、GX139、GX140、GX141、GX142、GX143、GX144

街道(镇)	考评范围	基础网格(编号)
天目湖镇 (合计4.27 km ²)	中心镇区: 东至天目湖大道; 南至聆湖路、环湖东路、环湖西道; 西至金桥国际西区、清泉路; 北至滨湖大道、协和路(约4.27 km ²)	TMH132、TH133、TMH145、TMH146、TMH147、TMH148、TMH149、TMH150、TMH151、TMH152、TMH153、TMH154、TMH155
戴埠镇 (合计3.43 km ²)	中心镇区: 东至环镇东路; 南至牛场村委会、高桥村委会; 西至泰山路; 北至长江西路、长江东路(约3.11 km ²)	DB156、DB157、DB158、DB159、DB160、DB161、DB162、DB163、DB164、DB165
	撤并乡镇横涧: 东至涧滩、金溪桥; 南至中国电信; 西至国家电网营业厅、横涧中学; 北至燕来豪纺织品公司(约0.32 km ²)	HJ166、HJ167、HJ168、HJ169
埭头镇 (合计2.78 km ²)	中心镇区: 东南至239省道; 西至溧阳后六中学新校区、周庄村; 北至埭头中学(约2.02 km ²)	DT170、DT171、DT172、DT173、DT174、DT175
	撤并乡镇后六: 东至上龙稍、田舍里; 南至溧杨线; 西至后六中心小学; 北至东方冶矿机械厂(约0.76 km ²)	HL176、HL177、HL178
上黄镇 (合计2.17 km ²)	中心镇区: 东至飞跃路、溧阳山水大酒店; 南至239省道; 西至西环路; 北至北环路(约2.17 km ²)	SH179、SH180、SH181、SH182、SH183、SH184、SH185、SH186
别桥镇 (合计3.31 km ²)	中心镇区: 东至湖塘路; 南至爱国桥、诸泗村; 西至别桥客运站、别桥镇政府; 北至陈巷村、溧阳航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约2.50 km ²)	BQ187、BQ188、BQ189、BQ190、BQ191、BQ192、BQ193、BQ194
	撤并乡镇绸缪: 东至寺山庙桥、北河; 南至绸缪桥; 西至古绸街; 北至别桥镇招商局(约0.35 km ²)	CM195、CM196、CM197、CM198、CM199
	撤并乡镇后周: 东至黄横二环线、胜利桥; 南至蒋家; 西至后周镇卫生院; 北至后周桥、后周汽车弹簧厂(约0.46 km ²)	HZ200、HZ201、HZ202、HZ203、HZ204
竹箦镇 (合计3.3 km ²)	中心镇区: 东至溧阳竹箦晶鑫服装厂、天华环保机械厂; 南至窑上、余家棚、黄横二环线; 西至北庄、第六人民医院、棠荫; 北至竹箦河、竹箦中学(约2.62 km ²)	ZZ205、ZZ206、ZZ207、ZZ208、ZZ209、ZZ210、ZZ211、ZZ212
	撤并乡镇前马: 东至前马桥、老北河; 南至丰收桥; 西至前马初级中学、前马派出所; 北至农贸市场(约0.68 km ²)	QM213、QM214、QM215、QM216、QM217

街道（镇）	考评范围	基础网格（编号）
上兴镇 (合计4.38 km ²)	中心镇区：东至老河口、老河村委大楼、京福线；南至上城苑、上兴码头、生资桥；西至王家棚、周家；北至团结桥、江苏国强（约3.27km ² ）	SX218、SX219、SX220、SX221、SX222、SX223、SX224、SX225、SX226、SX227
	撤并乡镇上沛：东至施家港、亚峰水泥有限公司；南至桥东干村委会、万东；西至万家边村委会；北至沛民村委会、祖家里（约1.11km ² ）	SP228、SP229、SP230、SP231、SP232
南渡镇 (合计3.04km ²)	中心镇区：东至后塘、南渡国税局、大圩村委会；南至前塘、西义；西至宋家村、南渡中学；北至五星建设集团公司、圩西村（约2.61km ² ）	ND233、ND234、ND235、ND236、ND237、ND238、ND239
	撤并乡镇旧县：东至刘庄港、施家桥；南至北河；西至旧县小学、旧县初级中学；北至旧县村委（约0.43km ² ）	JX240、JX241、JX242、JX243
社渚镇 (合计3.02km ²)	中心镇区：东至振兴大道；南至社渚文化休闲公园、桥南；西至郑家、城管大队社渚中队；北至牌坊、上荡山（约2.55km ² ）	SZ244、SZ245、SZ246、SZ247、SZ248、SZ249、SZ250、SZ251
	撤并乡镇周城：东至体育路；南至周城桥；西至周城河；北至支农桥、汉生路（约0.47km ² ）	ZC252、ZC253、ZC254、ZC255、ZC256、ZC257

附件3

溧阳市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考评计分办法

一、年度计分

年度分数=（各季度分数相加÷4）+年度加（减）分

二、季度计分

季度分数=（各月度分数相加÷3）-常州考评扣分

三、月度计分

月度分数（100分）=日常巡查（30%）+现场考评（40%）+重点区域（问题）考评（20%）+公众参与找差（10%）

（一）日常巡查分数=（处置率得分+按期处置率得分+一次完成率得分）×30%

1. 处置率得分=处置数/应处置数×100×15%

2. 按期处置率得分=按期处置数/应处置数×100×70%

3. 一次完成率得分=（1-返工数/处置数）×100×15%

（二）现场考评分数=（100-事部件考评、网格考评累计扣分）×40%

（三）重点区域（问题）考评分数=（100-重点问题累计扣分）×20%

（四）公众参与找差分数=（100-公众参与找差考评累计扣分）×10%

附件4

溧阳市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考评标准及扣分细则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责任主体
市容环境	违章搭建	1	私搭乱建	私自开凿及搭建建筑物、构筑物或其他设施	7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交通运输局 相关单位
		2	违章接坡	道路违章接坡	3工作日	清除	0.5	
		3	临时设施未拆除	经批准设置的临时设施到期未及时拆除的	5工作日	清除	0.5	
	建筑物外立面管理	4	外立面破损	私自开凿建筑物，改变原设计风格、外立面色调、擅自开设门窗，外立面墙砖、涂料剥落，墙砖（面）破损	2工作日	封堵、修复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卫生健康局 教育局 融媒体中心 广电网络公司 移动公司 电信公司 联通公司 相关单位
		5	外立面不洁	建筑物外立面脏污（含玻璃幕墙）	1工作日	清除	0.5	
		6	临街建筑物挂彩旗	擅自在临街建筑物插挂彩旗、加装灯饰以及其他装饰物	1工作日	清除	0.5	
		7	空调外机无遮挡	主要街道（含高架沿线）、商业广场和重点地区建（构）筑物空调外机无遮挡，空调冷凝水未接入排水管道，随意排放	5工作日	整改	0.5	
		8	违规设置防盗设施	主要街道（含高架沿线）、商业广场和重点地区建（构）筑物防盗设施超出外立面、遮挡（防盗设施）与墙体颜色不符	5工作日	整改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责任主体
市容环境	建筑物外立面管理	9	违规设置晾衣设施	主要街道（含高架沿线）、商业广场和重点地区建（构）筑物外立面设置晾衣架	5工作日	整改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卫生健康局 教育局 融媒体中心 广电网络公司 移动公司 电信公司 联通公司 相关单位
		10	违规设置天线	主要街道（含高架沿线）、商业广场和重点地区建（构）筑物屋顶擅自架设天线等有碍市容景观的设施或物品	5工作日	整改	0.5	
		11	单位内部环境脏乱	单位透景围墙庭院内环境脏乱	4工作时	整改	0.5	
	环境秩序	12	沿街晾晒	沿街道路两侧晾晒（公共设施、绿化）、悬挂	2工作时	清除	0.5	各镇（街道） 城管局 交通运输局 广电网络公司 移动公司 电信公司 联通公司 供电公司 相关单位
		13	杆线私拉乱接	擅自架设管线、杆子线设施	1工作日	整改	0.5	
		14	架空线缆吊挂	架空线缆有明显吊挂、垂挂、拖挂现象	3工作日	整改	0.5	
		15	乱堆物料	道路两侧、公共场所杂物堆放、物（材）料堆放	4工作时	清除	0.5	
		16	擅自饲养家禽	有散养鸡、鸭、鹅等家禽	3工作时	制止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责任主体
市容环境	清扫保洁	17	暴露垃圾	垃圾亭（箱、桶）、果壳箱满溢，周边环境脏乱，有暴露垃圾	2工作时	清除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交通运输局 民政局 相关单位
		18	积存垃圾渣土	路（桥）面有明显的混凝土、沙、石、渣土等废弃物	4工作时	清除	0.5	
		19	道路不洁	路（桥）面（涵洞）、地下过街通道、过街天桥有明显积尘、油污、淤泥、雨（污）水积存、垃圾包、瓜皮果壳、纸屑、烟蒂、杂物乱堆放等废弃物，违章（规）张贴涂写现象	2工作时	清除	0.5	
		20	焚烧垃圾、树叶	公共场所（地）焚烧垃圾、树叶或有焚烧痕迹	2工作时	制止并清除	0.5	
		21	国省干道环境脏乱	城镇外围主要道路及出入口暴露垃圾、焚烧垃圾	5工作时	清除	0.5	
		22	墓地环境脏乱	墓地周边有暴露垃圾、雨（污）水积存，不文明祭祀、存在安全隐患，私搭乱建	2工作日	清除并整改	0.5	
	公共厕所	23	标志牌缺失	公共厕所无标志牌或标志牌破损	2工作日	修复	0.5	各镇（街道） 城管局 相关单位
		24	墙面破损	内外墙面（皮）磁砖（墙砖）破损或剥落	2工作日	修复	0.5	
		25	内部设施破损	内部照明设施、冲水设备、洗手器具损坏或缺失	4工作时	修复	0.5	
		26	化粪池破损	化粪池与出粪口盖板破损；粪槽、便槽（斗）和管道破损	4工作日	修复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责任主体
市容环境	公共厕所	27	粪便收集设施破损	粪便收集设施泄漏、堵塞；沟管堵塞漫溢；地下储粪槽渗漏或漫溢	4工作日	修复并清除	0.5	各镇（街道） 城管局 相关单位
		28	内部环境脏乱	公厕内有烟头、杂物堆放；蹲位便纸乱扔、污物；蚊蝇孳生季节（5-10月）可视范围内有蚊蝇和飞虫；非法张贴、喷涂、手写、刻画广告（内外）	2工作时	清除	0.5	
		29	粪便池清洗不及时	座便器（蹲坑）内有粪便、小便池或大便槽两侧有明显尿垢或污垢	2工作时	清除	0.5	
		30	外部环境脏乱	公厕外5米（专人）或3米（无专人）范围内，有垃圾、粪便、污水等污物	2工作时	清除	0.5	
	环卫设施	31	垃圾箱破损	果壳箱、垃圾房（箱、亭、桶）设施缺失、破损、锈蚀或腐蚀	1工作日	修复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交通运输局 相关单位
		32	垃圾未及时清理	果壳箱、垃圾房（箱、亭、桶）垃圾满溢；箱体不整洁；有违章（规）张贴涂写等小广告	2工作时	清除	0.5	
		33	垃圾箱脏污	果壳箱、垃圾房（箱、亭、桶）周边有废弃物、污水、油污及焚烧痕迹	2工作时	清除	0.5	
		34	垃圾桶设置不合理	垃圾桶无明显分类标志，未成对摆放；道路两侧撤桶区域内设置垃圾桶	4工作时	整改并清除	0.5	
		35	垃圾桶未盖	垃圾桶封闭盖未闭合	2工作时	整改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责任主体
市容环境	垃圾转运	36	转运场未及时清理	垃圾转运站生产作业过程中和完成后，场内有散落垃圾和污水积存	2工作时	清除	0.5	各镇（街道） 城管局 公安局 交通运输局 相关单位
		37	转运站蚊蝇超标	蚊蝇孳生季节（5-10月）可视范围内有蚊蝇和飞虫	4工作时	清除	0.5	
		38	垃圾运输车脏污	垃圾运输车（清扫保洁）辆外部有污物、垃圾拖挂、集水装置破损	1工作时	清除并修复	0.5	
		39	垃圾运输车辆遗撒	垃圾运输过程中有垃圾扬洒、污水滴漏	1工作时	清除	0.5	
		40	垃圾混装	工业垃圾与生活垃圾混装	4工作时	整改	0.5	
		41	拖拉机收运垃圾	区域范围内有拖拉机收运垃圾	4工作时	取缔	0.5	
	机械化清扫	42	路面积尘	路（桥）面清扫不干净，有边脚泥、灰沙、积尘	2工作时	清除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交通运输局 相关单位
		43	路面垃圾杂物	路边车辆停放时，路面有明显垃圾杂物	2工作时	清除	0.5	
		44	道板积尘	人行道板有泥沙、积尘、油污	2工作时	清除	0.5	
		45	隔离设施底部不洁	道路隔离设施底部有散乱垃圾或明显尘土	2工作时	清除	0.5	
46		路面未见本色	道路转弯处有积尘、泥沙、路面未见本色	2工作时	清除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责任主体
街面秩序	道路桥梁管理	1	道路破损	道路（桥梁）及其附属设施破损（含道板、道缘石）、锈蚀、塌陷、松动、倾斜、坑凹、碎裂、隆起	3工作日	修复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公安局 交通运输局 水利局 民政局 相关单位
		2	消防栓破损	消防栓部件（盖）破损、缺失、漏水	4工作时	修复	0.5	
		3	井盖破损	各类井盖、雨（污）水格栅、雨（污）水算子等基础设施缺失、破损、移位	4紧急工作时	修复或围护	0.5	
		4	各类立杆破损	通讯（电力、路灯、监控、停车等）立杆油漆剥落、断裂、倾倒、倾斜、废弃	2工作日	修复	0.5	
		5	桥梁破损	桥体（桥面）及其附属设施破损、锈蚀（含过街天桥）	5工作日	修复	0.5	
		6	地下通道设施破损	地面、墙面及其附属设施破损、锈蚀	5工作日	修复	0.5	
	标志标牌	7	擅自设置标志标牌	未经批准擅自设置各类指示标志牌	1工作日	修复	0.5	
		8	路名牌破损	路名牌破损、断裂、倾斜、锈蚀、内容错误	5工作日	修复	0.5	
		9	指示牌破损	各类指示（路）牌破损、断裂、倾斜、锈蚀、内容错误	5工作日	整改并修复	0.5	
		10	设置不规范	标志牌、指示牌、路名牌、地名牌、沿街店面门牌等标志设置不规范、不整洁或错误	5工作日	整改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责任主体
街面秩序	城市家具	11	交（派）接箱损坏	各类交（派）接箱体（门）破损、锈蚀、腐蚀、敞开、缺失	2工作日	修复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公安局 交通运输局 市场监管局 商务局 文旅局 融媒体中心 广电网络公司 邮政公司 移动公司 电信公司 联通公司 供电公司 相关单位
		12	宣传栏破损	宣传栏破损、锈蚀	3工作日	修复	0.5	
		13	邮筒破损	破损、锈蚀、倾斜	2工作日	修复	0.5	
		14	电话亭破损	亭体破损、倾斜、锈蚀、电话机缺失	2工作日	修复	0.5	
		15	自动售货机破损	破损、锈蚀、倾斜	1工作日	修复	0.5	
		16	变压器（箱）破损	破损、存在安全隐患、锈蚀、警示标志缺失	4工作时	修复	0.5	
		17	户外健身设施破损	破损、缺失、锈蚀、影响安全	5工作日	修复	0.5	
		18	充电桩损坏	破损、锈蚀、倾斜	1工作日	修复	0.5	
	景观照明	19	路灯破损	路（地）灯破损、缺失、倾斜	1工作日	修复	0.5	
		20	景观照明设施破损	景观照明设施（含管线、支架、电柜等）破损、缺失、锈蚀、松动、脱落，电柜箱门敞开，存在安全隐患	1工作日	整改并修复	0.5	
21		景观照明缺亮	景观照明设施灯具不亮（含路灯），亮灯效果不符	1工作日	整改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责任主体
街面秩序	市容管理	22	违规经营	流动摊贩，店外摆放物品、出摊，违法占用道路（桥梁、广场等）进行商品买卖或服务（含设置亭棚）	2工作时	整改并清除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卫生健康局 商务局 民政局 文旅局 相关单位
		23	违规组织商品展示	擅自举办宣传展示活动和设置各类游乐设施，或未遵守批准时间、地点等规定	2工作时	整改	0.5	
		24	流浪乞讨	公共场所从事乞讨、卖艺、露宿等	2工作时	整改	0.5	
		25	早餐点超时经营	未在规定的时间段经营	3工作时	整改	0.5	
		26	早餐点设置不规范	擅自移位、占用盲道、乱拉乱挂	3工作时	整改	0.5	
		27	早餐点环境脏乱	未设置垃圾收集容器、周边有垃圾、杂物堆放	3工作时	清除	0.5	
		28	便民服务点不规范	未按规定地点设置、未设标志、占用盲道、超范围经营	3工作时	清除	0.5	
		29	便民服务点脏乱	杂物乱放、周边环境脏乱	3工作时	清除	0.5	
		30	临时摊点管理不善	经批准设置的临时摊点超时段、超区域、超经营范围、周边环境脏乱	3工作时	整改并清除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责任主体
街面秩序	亭类管理	31	废弃亭体	亭体废弃或闲置超过三个月	5工作日	整改并清除	0.5	各镇（街道） 城管局 公安局 卫生健康局 邮政公司 电信公司 相关单位
		32	亭身破损	亭体破损、锈蚀，擅自改变亭身结构	2工作日	修复	0.5	
		33	设置不规范	擅自移位、占用盲道	2工作时	整改	0.5	
		34	环境秩序乱	亭外出摊、杂物堆放、吊挂、乱拉电线、亭体及周边环境脏乱，亭体外有违章（规）张贴、涂写	4工作时	清除	0.5	
		35	超范围经营	超出规定范围开展经营	4工作时	整改	0.5	
		36	广告设施破损	擅自设置广告或经批准设置的广告、灯箱等有破损	1工作日	清除并修复	0.5	
	非机动车管理	37	设施破损	停车标志牌、标线等设施破损、缺失、锈蚀	1工作日	修复	0.5	各镇（街道） 城管局 公安局 交通运输局 相关单位
		38	停放秩序混乱	非机动车未在划线区域停放或划线区域停放混乱、占用盲道或妨碍其他车辆和行人通行，公共自行车未停放在存车支架点位上	4工作时	整改	0.5	
	犬只管理	39	违规饲养犬类	饲养犬类违反《常州市养犬管理条例》的规定	2工作时	查处并整改	0.5	

说明：亭类包含报刊亭、电话亭、停车管理亭、献血屋（车）、漂流书屋等。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责任主体
宣传广告	设施画面破损	1	宣传栏破损	宣传栏破损、锈蚀	3工作日	整改并修复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公安局 交通运输局 市场监管局 民政局 文旅局 教育局 融媒体中心 广电网络公司 移动公司 电信公司 联通公司 供电公司 相关单位
		2	广告设施破损	户外广告和店招牌设施破损、倾斜、断裂、锈蚀、存在安全隐患	10工作日	修复	0.5	
		3	店招广告断字缺亮	户外广告和店招牌设施缺字缺亮、错别字	10工作日	整改并修复	0.5	
		4	广告画面破损	户外广告和店招牌画面破损、污渍、弯曲、卷边、脱落	1工作日	整改并修复	0.5	
	违规设置	5	违规标语宣传品	擅自设置气球、气模、条幅广告（含附属于路灯及其他立杆上的帆旗、灯箱等）	4工作时	查处并清除	0.5	
		6	违规设置灯箱	擅自设置移动式灯箱或其他广告宣传物品	1工作日	查处并清除	0.5	
		7	违规设置电子屏	擅自设置以电子显示装置、展示牌等为载体形式的户外广告设施	5工作日	查处并清除	0.5	
		8	违规设置广告	临街建筑物立柱、台阶踏步、玻璃橱窗、围墙顶部、透空围墙上设置户外广告设施	5工作日	查处并清除	0.5	
		9	控制地带设置广告	在国家机关、文物保护单位、名胜风景区及其建筑控制地带设置户外广告设施	5工作日	查处并清除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责任主体
宣传广告	违规设置	10	绿化隔离带设置广告	城市道路的各类设施上及道路中央绿化分隔带擅自设置商业广告设施	5工作日	查处并清除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公安局 交通运输局 市场监管局 民政局 文旅局 教育局 融媒体中心 广电网络公司 移动公司 电信公司 联通公司 供电公司 相关单位
		11	隔离栏设置广告	道路隔离栏、人行天桥护栏、高架隔声窗（隔声墙）、道路及桥梁防撞墙与隔声窗（隔声墙）设置商业广告设施	5工作日	查处并清除	0.5	
		12	跨越道路设置广告	跨越城市道路、公路设置户外广告设施	5工作日	查处并清除	0.5	
	规范设置	13	一店多招	临街店招牌一店多招或多层多招设置的	5工作日	查处并清除	0.5	
		14	设施遮挡窗户	户外广告和店招牌设施的设置遮挡玻璃幕墙和窗户	5工作日	查处并清除	0.5	
		15	广告语言不规范	广告文字明显违反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以及其他相关规章	1工作日	整改	0.5	
		16	店招设置不规范	临街店招牌标注经营服务、产品宣传、电话号码等	5工作日	清除	0.5	
	张贴涂写	17	非法小广告	公共场所内、公共设施（含玻璃橱窗外、墙面、地面）、各类立杆（通讯、电力、路灯、监控等）、各类交（派）接箱和电力派接箱等箱体上非法张贴、喷涂、手写、刻画的各类广告及乱涂乱画	2工作时	查处并清除	0.5	
18		街头散发广告	在公共场所散发广告	2工作时	制止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1级	2级	3级	每处（个） 扣分	责任主体
园林 绿化	绿化 养护	1	植物长势	植物整株枯死	1工作日	√	√	√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交通运输局 相关单位
		2		植物长势差，有明显焦叶、卷叶、落叶、枯叶等现象	7工作日	√	√		0.5	
		3		景观树长势差，树冠不完整、偏冠等	7工作日	√			0.5	
		4		有明显植物根桩、枯桩，数量大于：1级1个及以上，2级2个及以上，3级3个及以上	2工作日	√	√	√	0.5	
		5		绿化植物生长杂乱拥挤，层次不清	30工作日	【绿化精品道路】		0.5		
		6		草花株距过大（叶间距大于5厘米）或生长旺季有黄土裸露	3工作日	√	√		0.5	
		7		草花开花量小于30%/平方米、盛花期开花量小于85%/平方米、残花率大于30%/平方米	3工作日	√	√		0.5	
		8	修剪绑扎	乔灌木有明显枯枝、断折枝、病残枝等未修剪	2工作日	√	√	√	0.5	
		9		乔灌木根部、主干、一级分枝等有萌蘖枝（芽）、徒长枝未修剪（更新枝除外）	1工作日	√	√	√	0.5	
		10		行道树、停车场乔木未及时修剪（枝下高低于2.8米），影响正常通行，或修剪过度（枝下高大于4.5米），景观差	3工作日	√	√		0.5	
		11		乔灌木（花灌木）违反植物生物习性的错误修剪	7工作日	√	√		0.5	
		12		造型植物未及时修剪（超出轮廓大于8厘米）、修剪不整齐、线条缺断等导致景观差	1工作日	√	√	√	0.5	
		13		草坪生长季未及时修剪，不平整（高差大于5厘米），休眠期厚度超过5厘米	1工作日	√	√	√	0.5	
		14		混播草坪秋季播种前本草未进行低修、疏草	1工作日	√			0.5	
		15		花境植物未及时修剪，不同品种植物互相干扰，生长凌乱，景观差	2工作日	√	√	√	0.5	
		16		藤本植物长度超过1米未绑扎、牵引等（每平方米超过3枝）	3工作日	√	√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1级	2级	3级	每处（个） 扣分	责任主体
园林 绿化	绿化 养护	17	修剪绑扎	支撑、绑扎物管理缺失，影响植物正常生长，数量多于：1级1处，2级2处，3级3处	1工作日	√	√	√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交通运输局 相关单位
		18		花灌木修剪不及时，内膛枝多、残花多、株型差等	3工作日	√	√	√	0.5	
		19		植物休眠季未及时收割地表枯死部分，或收割后未妥善处置（清理、平整、覆盖地表等）	2工作日	√	√		0.5	
		20	病虫害防治	有明显杂草、杂树、杂苗（杂草大于1级0.2平方米，2级0.5平方米，3级1平方米，杂树、杂苗2株及以上）	2工作日	√	√	√	0.5	
		21		草坪有1平方米杂化率大于：1级10%，2级15%，3级20%	7工作日	√	√	√	0.5	
		22		草坪边缘无分割沟或分割沟宽度小于10厘米、深度小于5厘米（已采取其他有效措施除外），或分割沟、树圈等分割线条不流畅	3工作日	√	√		0.5	
		23		有明显可视病虫害危害症状（乔灌木单株叶片受害率大于20%、蛀干性害虫新虫口3个及以上，其他植物受害面积大于1平方米）	5工作日	√	√	√	0.5	
		24		用药不合理造成明显药害（生长不良、叶片畸形、凋萎、落叶、落花、落果）	7工作日	√			0.5	
		25		绿地范围内乔、灌木有缺株	5工作日	√	√	√	0.5	
		26	绿地范围内有大于0.2平方米空秃、枯死现象（有绿色覆盖的平整地除外）	2工作日	√	√	√	0.5		
		27	行道树补植品种与原行道树品种不一致、使用截干苗（新完工绿地与原苗木规格一致的除外）	5工作日	√	√		0.5		
		28	乔灌木、绿篱、色块等补植品种与原有植物品种不一致，衔接杂乱、生硬	2工作日	√	√		0.5		
		29	待种植期间，死株清理后未平整地表、未进行绿色覆盖（土壤病虫害消杀期间除外）	1工作日	√	√		0.5		
30	草花更换空置时间超过7天，未做到工完场清	3工作日	√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1级	2级	3级	每处（个） 扣分	责任主体		
园林 绿化	绿化 养护	31	土肥水管理	土壤明显板结且影响植物正常生长，未采取土壤改良措施	7工作日	√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交通运输局 相关单位		
		32		绿地土层薄、土壤瘠薄，有明显建筑垃圾、油料等污染	5工作日	√			0.5			
		33		施肥造成明显肥害，造成明显灼叶、焦叶、落叶、枯死等	5工作日	√	√		0.5			
		34		缺肥导致植物叶片发黄或叶色不均，枝叶细弱等	7工作日	√	√		0.5			
		35		明显涝害导致植物枯死、枯萎、落叶等	7工作日	√	√	√	0.5			
		36		明显缺水导致植物枯死、枯萎、落叶、土壤干裂等	1工作日	√	√	√	0.5			
	绿化 保护	占用绿地	37	占用绿地	未经许可设置广告、指示牌、气球、拱门、条幅、帆旗、杆牌、灯箱等设施	4工作时	√	√	√		0.5	
			38		擅自举办商业性经营活动、乱设摊、流动摊贩（含展览、宣传、演出、影视剧拍摄、商业摄影活动等）	3工作时	√	√	√		0.5	
			39		绿地范围内有晾晒、悬（吊）挂等	3工作时	√	√	√		0.5	
		损绿毁绿		40	损绿毁绿	非法张贴、喷涂、手写、刻画的广告	3工作时	√	√		√	0.5
				41		绿地内停放、骑行、驾驶车辆	4工作时	√	√		√	0.5
				42		绿地（绿化带）范围内有种菜	3工作日	√	√		√	0.5
				43		擅自砍伐、修剪或移植树木	3工作时	√	√		√	0.5
				44		未经审批在绿地内开挖、施工（含硬化树池、树穴等）	3工作时	√	√		√	0.5
				45		树体上有刻划、钉钉、擅自拴挂	3工作时	√	√		√	0.5
				46		采花摘果、攀折树枝、窃取花草树木	3工作时	√	√		√	0.5
				47		故意破坏绿化（含倒热水、损毁树木支架、栏杆、标识标牌、座椅、垃圾箱、照明设施等）	3工作时	√	√		√	0.5
				48		擅自在绿地内焚烧、取土、堆物、放生、饲养、投喂、露营、烧烤等	3工作时	√	√		√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1级	2级	3级	每处（个） 扣分	责任主体
园林 绿化	安全管理	49	安全警示	有安全隐患处未设置防护设施、警示牌、标识，未划标线等	1工作日	√	√	√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交通运输局 相关单位
		50		施工现场未设置围挡、未张贴施工告示，文明城市检查期间围挡未按要求设置公益广告（临时维修除外）	1工作日	【公园】			0.5	
		51		植物生长明显遮挡标识牌、路灯等设施，遮挡人员视线，且存在安全隐患	1工作日	√	√	√	0.5	
		52		高大乔木修剪未设置安全区、无专人引导、未设置警示	3工作时	√	√	√	0.5	
		53	植物修护	乔灌木树体有明显蛀洞、腐烂直径超过5厘米，未及时科学修复，存在安全隐患	7工作日	√	√	√	0.5	
		54		乔灌木修剪伤口直径超过5厘米未做保护处理	1工作日	√	√	√	0.5	
		55		乔木、行道树倾斜角度超过10度未扶正，或未进行支撑，有安全隐患	3工作日	√	√	√	0.5	
		56	作业保护	登高作业时无安全防护措施，或穿戴不规范，或登高设备不符合作业规范	3工作时	√	√	√	0.5	
		57		植保作业时无安全防护措施	3工作时	√	√	√	0.5	
		人员 管理	人员管理	58	人员管理	服务人员仪容仪表不整洁	4工作时	【公园】		
59	有赤膊入园、随意卧躺、在园内水体游泳、随地便溺等不文明行为			4工作时		【公园】			0.5	
60	绿化养护作业人员未统一着装			5工作日		√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1级	2级	3级	每处（个） 扣分	责任主体
园林绿化	设施管理	61	厕所内部管理	厕所内通风不良有臭味，目测有蚊蝇，便器有垃圾、积粪、尿垢、水锈、污物外溢，垃圾桶内垃圾物超过2/3，墙面、隔断板及其他设施有积灰、污迹、蛛网等	1工作日	【公园】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交通运输局 相关单位
		62		墙面（皮）瓷砖（墙砖）破损或剥落1处以上	2工作日	√	√	√	0.5	
		63		内部照明设施、冲水设备、洗手器具等设施损坏或缺失	3工作日	√	√	√	0.5	
		64		公厕内脏乱，污水外溢，有非法张贴、喷涂、手写、刻画的广告等	4工作时	√	√	√	0.5	
		65	绿化设施维护	绿化箱体、花台（坛）、护树、绿地护栏、雕塑、花架花钵等破损、缺失、锈蚀，或修复材质、颜色等差异明显，修复效果差	3工作日	√	√	√	0.5	
		66		养护插牌不规范，无标注（观察期、待补植等）、无起始及结束日期，有污损、字迹模糊、倾斜、倒伏等	1工作日	√	√	√	0.5	
		67		行道树树池盖板缺损	5工作日	√	√	√	0.5	
		68	绿地附属设施维护	绿地内园路、铺装地坪等有破损，或积水大于1平方米	3工作日	√	√		0.5	
		69		园椅、果壳箱、驳岸、桥梁、景观灯、健身器材、指示牌、道旗、音响、竹篱笆（纺织物）等设施缺失、破损、锈蚀	3工作日	√	√	√	0.5	
		70		园林建（构）筑物外立面破损、墙皮剥落	3工作日	√	√		0.5	
		71		绿地内有窨井盖缺失、破损、移位，电柜电箱、果壳箱、垃圾房等设备门破损或敞开	1工作日	√	√		0.5	
		72		公共电子、网络设施无法正常运行（显示屏、二维码等）	3工作日	【公园】			0.5	
		73		桥梁、假山等设施破损、面层翘裂、脱落等，修复材质不一致，修复后景观差	3工作日	【公园】			0.5	
		74		游客中心等服务区域、经营区域无规章制度或无相应公示内容	1工作日	【公园】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1级	2级	3级	每处（个） 扣分	责任主体
园林 绿化	环境 卫生	75	绿地保洁	行道树、绿化隔离带、路面等积尘严重（大于1平方米）	1工作日	√	√	√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交通运输局 相关单位
		76		水体有漂浮物、颜色异常、有异味、水底有明显可视杂物等（2个及以上）	4工作时	√	√		0.5	
		77		绿地范围内脏乱、有明显垃圾、落叶（落叶季新叶除外）、杂物、烟头等	4工作时	√	√	√	0.5	
		78		养护作业工具随意摆放（含保洁工具等）	4工作时	√	√	√	0.5	
		79	绿化废弃物 处置	绿化废弃物随意堆放，未日产日清（清运至封闭式集中堆放处除外）	1工作日	√	√		0.5	
		80		绿篱、色块、草坪修剪后，未及时清扫	4工作时	√	√	√	0.5	
		81		绿地范围内焚烧（焚烧痕迹）绿化废弃物	4工作时	√	√	√	0.5	
	古树 名木 日常 管护	损害古树名木	82	树上有刻划、钉钉、缠绕铁丝及绳索、张贴或者悬挂物品	3工作日	√	√	√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公安局 交通运输局 相关单位
			83	生活、施工等借树木作为支撑物或者固定物	5工作日	√	√	√	0.5	
			84	随意攀树、折枝、挖根、摘采果实种子或者剥损树枝、树干、树皮	1工作日	√	√	√	0.5	
			85	树冠垂直投影范围内堆放物料、挖坑取土、种植植物、兴建临时设施建筑、倾倒有害污水、污物垃圾，动用明火或者排放烟气	5工作日	√	√	√	0.5	
			86	在树下设置加工、装配、修理、销售和娱乐场所	7工作日	√	√	√	0.5	
			87	在距离树干基部边缘2-3米内新浇封地面；在古树名木生长保护范围内铺砌不透气材料	7工作日	√	√	√	0.5	
			88	损毁树木支架、保护栏杆等保护设施	7工作日	√	√	√	0.5	
			89	擅自移植、砍伐、转让买卖	7工作日	√	√	√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1级	2级	3级	每处（个） 扣分	责任主体
园林 绿化	古树 名木 日常 管护	90	养护责任树牌	未有明确的日常养护人（单位）；未按要求设置常州市古树名木统一标识的古树名木养护责任牌；树牌破损、字迹模糊	5工作日	√	√	√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公安局 交通运输局 相关单位
		91	水肥管理	未做到适树、适地、适时、适量水肥管理，植物干旱萎蔫或主要枝条枯亡；或根部积水未及时排出	3工作日	√	√	√	0.5	
		92	病虫害	有明显可视病虫害危害症状	5工作日	√	√	√	0.5	
		93	松土除草	根部周围土壤板结严重或土质恶劣；未及时去除大型恶性杂草（树）	5工作日	√	√	√	0.5	
	古树 名木 特殊 管护	94	新、扩、改建 建设工程	在古树名木生长保护范围内的新、扩、改建建设工程无审批手续；未按审批要求在古树名木生长保护范围内实施新、扩、改建建设工程；在施工期间未落实养护措施	7工作日	√	√	√	0.5	
		95	伤疤、树洞、 断枯枝、树体 倾斜	有明显伤疤和树洞未及时进行科学修补；对存在安全隐患的断枝、枯枝未及时清理，树体、主枝倾斜未采取支撑	7工作日	√	√	√	0.5	
		96	修剪	需修剪的未制定方案报主管部门批准	7工作日	√	√	√	0.5	
97		复壮	植物长势衰弱，未及时复壮	7工作日	√	√	√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责任主体
交通秩序	基础设施	1	场地破损	停车场场地及设施（含附属设施）明显破损、坑洼	7工作日	修复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公安局 交通运输局 相关单位
		2	出租车站牌破损	出租车站牌破损、倾斜、锈蚀	5工作日	修复	0.5	
		3	公交站台破损	公交候车站（亭、台、场）破损及其附属设施破损、缺失、锈蚀	7工作日	修复	0.5	
		4	交通标志牌破损	交通标志牌（限高架标志）破损、缺失、变形、转向、倾斜、锈蚀、内容错误	5工作日	修复	0.5	
		5	交通信号灯破损	交通信号灯破损、缺亮	4工作时	修复	0.5	
		6	交通信号设施破损	交通信号设施（各类交通标杆、交接箱等）破损、缺失、倾斜、锈蚀、油漆剥落	7工作日	修复	0.5	
		7	交通护栏破损	交通护栏（机非隔离护栏、人行隔离护栏）移位、破损、脱落、缺失、锈蚀、油漆剥落，警示桩破损移位	2工作日	修复	0.5	
		8	道路信息显示屏破损	道路信息显示屏破损、断字、缺亮、内容错误	1工作日	修复	0.5	
		9	隔音屏破损	道路隔音屏破损、缺失	5工作日	修复	0.5	
		10	岗亭破损	交通岗亭、交通检查站（亭）、治安站（亭）破损、锈蚀	5工作日	修复	0.5	
		11	信号灯等候亭破损	非机动车（行人）信号灯等候亭破损、倾斜、锈蚀	5工作日	修复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责任主体
交通秩序	环境秩序	12	设施占用盲道	交通设施占用盲道	1工作日	整改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公安局 交通运输局 融媒体中心 相关单位
		13	张贴、悬挂	隔离护栏张贴（悬挂）与交通管理工作无关的横幅、标语	4工作时	清除	0.5	
		14	广告破损	交通、治安、公交（站、亭、场、牌）内外广告破损、卷曲、脱落	1工作日	清除	0.5	
		15	杂物堆放	公交站台（亭）车辆停放；交通、治安、公交站台（亭）周边杂物堆放	2工作时	清除	0.5	
		16	非法小广告	非法张贴、喷涂、手写、刻画的广告	2工作时	清除	0.5	
		17	交通标线不清晰	交通标线不清晰、磨损、缺失、废旧标线清除不彻底	2工作日	整改	0.5	
		18	遮挡视线	交通标志（杆）被遮挡影响正常视线	1工作日	整改	0.5	
		19	擅自设置交通标志	未经批准或许可擅自设置交通标志	2工作日	清除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公安局 交通运输局 相关单位
		20	擅自设置停车设施	未经批准擅自设置停车设施，占用城市道路停车	4工作时	查处并整改	0.5	
		21	站台脏污	车辆停靠站（牌）、岗亭（治安、交通、交通检查站）、护栏（墩）有明显污渍、积尘	4工作时	清除	0.5	
		22	回车场环境脏乱	公交回车场（站）环境脏乱、有暴露垃圾	3工作时	清除	0.5	
		23	停车场环境脏乱	停车场功能设施不全，场内及进出口道路未硬化，环境脏乱、有杂物堆放	4工作时	清除	0.5	
		24	机动车乱停放	未经许可擅自设置停车泊位停放机动车辆	2工作时	清除	0.5	
		25	废弃车辆	长期占用道路停放无人使用的车辆（机动车、非机动车）	3工作日	清除	0.5	
26	遮挡号牌	故意遮挡污损号牌、不按规定安装号牌，未挂牌、未按规定喷涂放大号牌	4工作时	查处并整改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公安局 交通运输局 相关单位		
27	停车场管理	违反《常州市机动车停车场管理办法》的规定	1工作日	整改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责任主体
工地管理	围挡管理	1	围挡未达标	无围墙、围挡或高度低于标准（建设、拆迁2.5米；市政1.8米；收储2.0米）	5工作日	整改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交通运输局 相关单位
		2	围挡破损	围挡设置未落地，围墙（围挡）破损、缺失、倾斜、存在安全隐患	3工作日	修复	0.5	
		3	拆迁工地无围挡折进	出入口无围挡折进或折进不达标，垃圾外露（拆迁）	5工作日	整改	0.5	
		4	围墙未粉刷	实体围墙未粉刷出新	3工作日	整改	0.5	
		5	未采用定型化围挡	不封闭施工的市政工地未采用定型化围挡	3工作日	整改	0.5	
		6	未设反光标志	围挡未按标准设置反光标志	1工作日	整改	0.5	
		7	围墙脏污	围墙（围挡）墙面有明显污渍	2工作时	清除	0.5	
	施工秩序	8	未公示工地情况	工地简介未公示（建设、市政）	1工作日	整改	0.5	
		9	未设置警示标志	未设置昼夜安全警示标志	1工作日	整改	0.5	
		10	施工现场环境脏乱	施工现场（含生活区）未设置垃圾桶，环境脏乱，生活垃圾未入箱或满溢	1工作日	清除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责任主体
工地管理	施工秩序	11	非作业区裸土未覆盖	非作业区裸土、施工现场堆放易造成扬尘的材料未覆盖	4工作时	整改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交通运输局 相关单位
		12	工地扬尘	施工现场高空抛洒，拆迁施工（焚烧垃圾）、现场拌灰未采取抑尘措施、场地清理等造成扬尘	1工作时	整改	0.5	
		13	施工扰民	施工产生的噪音、灯光污染等扰民现象	1工作时	整改	0.5	
		14	工地物料乱堆放	工地内建筑材料未集中堆放或放置不整齐	2工作日	整改	0.5	
		15	工棚影响市容	施工现场搭设材料看护棚影响市容（市政）	3工作日	整改	0.5	
		16	裸土地面未覆盖	未对裸土地面进行绿化或覆盖（拆迁、收储）	4工作时	整改	0.5	
		17	无证掘路	未经许可，擅自挖掘道路	5工作日	制止并恢复	0.5	
		18	施工占道	未经许可或未按规定，擅自占用道路施工	1工作日	整改	0.5	
		19	占道施工未设围护	经批准临时占用道路施工，未设围护、安全警示标志	4工作时	整改	0.5	
		20	施工完成后未清场	施工完成后未做到工完、场清、路净（市政）	1工作日	整改并清除	0.5	
		21	腾空房未封堵	临街腾空房未封堵或封堵破损（拆迁）	3工作日	整改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责任主体
工地管理	市容市貌	22	暴露垃圾	收储地块垃圾外露（围墙内外）	4工作时	整改并清除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交通运输局 相关单位
		23	在建楼盘设置广告	在建楼盘防护网或已建成楼盘墙体上有商业性广告	3工作日	整改并清除	0.5	
		24	占道堆放	占用人行道施工或建筑垃圾、物料等在人行道和围墙（围挡）外堆放或批准堆放零乱	1工作日	整改并清除	0.5	
		25	非法小广告	非法张贴、喷涂、手写、刻画的广告（内外）	1工作时	整改并清除	0.5	
		26	公益广告低于100%	主要街道和重点地区围挡上的公益广告低于100%	3工作日	整改	0.5	
	出入口管理	27	违规开设出入口	收储地块在市区主干道开设出入口，建筑工地未经批准擅自开设出入口	3工作日	整改	0.5	
		28	出入口无冲洗设施	建筑工地出入口无冲洗平台、冲洗设备、沉淀池、排水沟等设施	3工作日	整改	0.5	
		29	出入口道路未硬化	建筑工地（包括消纳场所）出入口道路未硬化	3工作日	整改	0.5	
		30	工地出入口污染	工地（包括消纳场所）出入口两侧50米有渣土污染未及时清理和冲洗	3工作时	清除	0.5	
		31	市政工地出入口污染	封闭施工的市政工地出入口道路有混凝土、沙、石、渣土、淤泥等废弃物	3工作日	清除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责任主体
工地管理	建筑渣土管理	32	未落实防尘措施	建筑垃圾运输车辆密闭、冲洗等扬尘防治措施未落实即驶离施工场所（含消纳场所）	4工作时	查处并整改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交通运输局 相关单位
		33	未统一标识	建筑垃圾运输车辆未取得《建筑垃圾准运证》，建筑垃圾运输车辆未按规定安装密闭装置、安装顶灯、统一单位标识的	7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34	违规行驶	建筑垃圾运输车辆超速超载行驶，未按照规定的路线和时间行驶	3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35	未放大号牌	建筑垃圾运输车辆未按规定统一放大车辆号牌或放大号牌不可辨识	7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36	未装警示标识	建筑垃圾运输车辆未统一安全警示标识	7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37	未装定位系统	建筑垃圾运输车辆未按规定安装定位系统，定位系统未正常使用	7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38	未密闭	建筑垃圾运输车辆装载不规范、未密闭上路行驶、车辆外观脏乱	4工作时	查处并整改	0.5	
		39	偷倒乱倒	建筑垃圾运输车辆偷倒乱倒建筑垃圾	4工作时	查处并清除	0.5	
		40	渣土污染未清理	路（桥）面有渣土污染（含搅拌车）未及时清理和冲洗	4工作时	查处并清除	0.5	
		41	渣土污染未查处	对工地（包括消纳场所）出入口有渣土污染未依法立案查处	5工作日	整改	0.5	
		42	未密闭行驶未查	对建筑垃圾运输车辆未密闭上路行驶（抛洒滴漏）未依法立案查处	5工作日	整改	0.5	
43	未纳入监管系统	未依法许可或许可信息未纳入监管系统	1工作日	整改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责任主体
环境保护	油烟污染	1	油烟超标排放	餐饮行业有油烟、噪声超标排放	5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各镇（街道） 城管局 市场监管局 生态环境局 水利局 相关单位
		2	露天烧烤	有露天烧烤食品行为	2工作时	制止并查处	0.5	
		3	未安装油烟装置	餐饮行业经营者未安装油烟净化装置、未按照规范设置烟道	5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4	新建、扩建排放油烟	在居民住宅楼、未配套设立专用烟道的商住综合楼以及商住综合楼内与居住层相邻的楼层内新建、扩建排放油烟	7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5	污水乱排	餐饮行业污水直排、乱排，不接入排污管网	7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噪音污染	6	门店噪音	门店（五金加工店等经营性场所）在服务加工活动中产生噪音	1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各镇（街道） 城管局 公安局 生态环境局 相关单位
		7	家庭内噪音	家庭内（娱乐、锻炼、装潢等）产生的噪音	1工作时	整改	0.5	
		8	公共场所噪音	公共场所使用音响器材进行集会、娱乐、跳广场舞等活动产生噪音扰民	1工作时	整改	0.5	
		9	棋牌室噪音	棋牌室、老年活动室等活动场所产生噪音	1工作时	查处并整改	0.5	
		10	防盗报警器噪音	机动车辆防盗报警器产生噪音扰民	1工作时	整改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责任主体
环境保护	水体污染	11	偷排、漏排污水	有偷排、漏排污水行为	7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各镇（街道） 城管局 公安局 生态环境局 水利局 相关单位
		12	违规排放污水	经营性营业场所违规排放污水、废弃物	5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13	倾倒有毒有害物	向水域倾倒有毒有害废弃物	2工作时	查处并整改	0.5	
		14	黑臭水体	有黑臭水体、露天粪缸（坑）	5工作日	整改	0.5	
	其它污染	15	直接排放烟废气	烟废气直接排放	7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各镇（街道） 城管局 生态环境局 卫生健康局 水利局 相关单位
		16	焚烧有毒有害物	焚烧沥青、油毡、橡胶、塑料、皮革等废弃物产生有毒有害烟尘和恶臭气体	2工作时	查处并整改	0.5	
		17	加工生产化学物品	加工生产化学物品产生刺激性气味，对周边居民生活造成影响	5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18	烟尘扰民	营业性老虎灶、燃煤炉、热水炉、浴室小锅炉产生烟尘	5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19	光污染	广告显示屏发出的光线影响居民工作、生活	5工作日	整改	0.5	
		20	未按规定存贮危险废弃物	危险废弃物未按规定分类收集、存贮和处置（含医疗、工业等危险废弃物）	5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责任主体
住宅小区	基础设施	1	保修期内商品房	商品房在保修期内质保范围需要维修，但因开发商无故拖延、不履责的	5工作日	修复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公安局 市场监管局 水利局 文旅局
		2	交付前遗留设施	小区交付前遗留在公共区域的废弃、无主设施及其他附属部件未及时清除的	5工作日	清除	0.5	
		3	外立面破损	房屋、附属构筑物外立面墙皮脱落、破损	3工作日	修复	0.5	
		4	小区道路破损	小区内部道路坑洼、破损、塌陷	3工作日	修复	0.5	
		5	门牌号缺失缺损	大楼幢数、单元门牌号缺失或破损	3工作日	修复	0.5	
		6	井盖缺损	各类井盖（含雨水算子、格栅）破损、缺失	3工作日	修复	0.5	
		7	公共设施缺损	公共设施（防盗门、门铃、宣传栏，公告栏，健身、游乐器材，信报箱，景观灯、路灯、楼道灯，监控，各类立杆、标示标牌，休息桌椅、花台，围墙护栏等）破损、锈蚀、缺失、倾斜、断裂	3工作日	修复	0.5	
		8	环卫设施缺损	环卫设施（公厕、垃圾箱、垃圾房、果壳箱、垃圾亭等）缺失、破损、占用、拆除	3工作日	修复	0.5	
		9	未设置垃圾分类	小区内未设置垃圾分类收集设施	7工作日	整改	0.5	
		10	充电桩损坏	电动车充电桩损坏，无法正常使用	3工作日	修复	0.5	
		11	自动售货机破损	破损、锈蚀、倾斜	3工作日	修复	0.5	
		12	未对特种设备安全监督	未对住宅区域内电梯、机械式停车设备、锅炉、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进行安全监督的	2工作日	整改	0.5	
		13	雨污水设施未正常运行	小区内排水设施、污水泵、化粪池等雨污水设施不能正常运行或污水横溢	1工作日	修复并清除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公安局 市场监管局 水利局 相关单位
		14	排洪渠管理不到位	住宅小区排洪渠有行洪障碍物，环境脏乱	5工作日	整改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责任主体
住宅小区	环境秩序	15	清扫保洁不干净	小区内有杂物堆放、散落垃圾、淤泥、积尘、污水	2工作时	清除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公安局 相关单位
		16	水域保洁不到位	向住宅小区水域倾倒建筑、生活垃圾及其他废弃物，水面有漂浮物	4工作时	清除	0.5	
		17	清洗物品	在景观池内清洗物品	1工作时	制止	0.5	
		18	焚烧垃圾	焚烧生活垃圾、树叶现象（痕迹）	2工作时	制止并清除	0.5	
		19	祭祀焚香	在非宗教祭祀场所祭祀焚香	5工作日	整改并清除	0.5	
		20	擅自饲养家禽	有散养鸡、鸭、鹅等家禽	2工作时	消除	0.5	
		21	违规饲养犬类	饲养犬类违反《常州市养犬管理条例》的规定，对居民生活造成影响	2工作时	查处并整改	0.5	
		22	垃圾未分类	未按规定分类收集处置垃圾（建筑垃圾、生活垃圾、有害垃圾、大件家具等）	1工作日	整改	0.5	
		23	环卫设施脏乱	环卫设施（公厕、垃圾箱、垃圾房、果壳箱等）脏乱（含周边环境）	2工作时	清除	0.5	
		24	垃圾筒设置不规范	垃圾筒、果壳箱设置在绿化带内或绿地上（无绿化或植被的除外）	2工作时	整改	0.5	
		25	非法小广告	小区内有违章（规）张贴、涂写、悬（披）挂、刻画现象	2工作时	清除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公安局 市场监管局 卫生健康局 相关单位
		26	违规晾晒	小区内有违规晾晒（公共设施、绿化、树木）	2工作时	清除	0.5	
		27	广告、店招破损	广告设施、店招、临时性标语破损及倾倒	3工作日	修复	0.5	
		28	擅自设置广告	擅自设置广告、店招、杆牌、灯箱、充气拱门，悬挂气球的	1工作日	清除并恢复	0.5	
		29	违规经营	流动摊贩，乱设摊、商铺占道经营（堆放）	2工作时	清除	0.5	
		30	未办理营业执照	经营者未依法取得营业执照从事经营活动	7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31	非法传销	小区内住宅房屋（包括车库）用于非法传销	5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32	违规直销	未经批准从事商品直销活动	2工作日	取缔	0.5	
33	除“四害”	无固定灭鼠用毒饵站或未按时有效投药	3工作日	整改	0.5			
34	车辆乱停放	小区道路内违反规定设置障碍物、车辆乱停放，影响道路通行	2工作时	清除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责任主体
住宅小区	消防安全	35	消防设施缺损	消防栓（箱）设施破损、漏水、缺失，损毁各类消防设施，灭火器过期	3工作日	修复并整改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公安局 相关单位
		36	违规封闭连廊	违反规定封闭、占用、改装公共连廊	3工作日	清除并恢复	0.5	
		37	占用消防通道	消防通道被占用	4工作时	清除	0.5	
		38	电动车违规充电	在公共门厅、疏散走道、楼梯间、安全出口等处停放电动自行车或者为电动自行车充电，私拉乱接电线为电动车充电等违反《高层民用建筑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的行为	4工作时	清除	0.5	
	绿化管理	39	绿化管养不到位	绿化管养（修剪、除草）不到位，有空秃、死树枯枝、明显病虫害、垃圾、杂物	3工作日	整改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公安局 相关单位
		40	破坏绿化	擅自侵占小区绿地搭建建（构）筑物，草坪、花坛、绿地内取土堆土，绿地（篱）、树木被破坏，有占（毁）绿、种菜、堆放、绿地硬化、绿地停车现象	4工作时	清除并整改	0.5	
		41	绿化设施破损	绿化箱体、花台（坛）、护树、绿地护栏、雕塑、花架花钵等破损、缺失、锈蚀	3工作日	修复	0.5	
	违法建设	42	私搭乱建	私自开凿及搭建建筑物、构筑物或其他设施	7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相关单位
		43	未查处违建行为	未对违章搭建、破门开墙（窗）等违法行为进行查处	2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44	搭建建（构）筑物	在房顶搭建建（构）筑物，露天平台搭建阳光棚，侵占公共用地搭建建（构）筑物	7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45	开挖建筑底层地面	对住宅区域开挖建筑底层地面，擅自改变经规划审批确定的地下空间的使用功能、层数和面积	3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46	擅自改变规划设计要求	擅自改变规划设计要求，对露天设备平台、房屋主体结构外部的挑空空间封闭、搭建	7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47	违规装修	房屋建筑使用者在装修过程中擅自变动房屋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影响房屋安全，擅自在建筑物外立面上开设门窗、扩大原有门窗面积、装修门面	7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48	改变用途	车库改变使用功能，住宅擅自改作商业用房	7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施工管理	49	擅自开辟通道	擅自在小区内的道路、广场、空地上开设车行坡道或者开辟进出通道	1工作日	整改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相关单位
50		擅自挖掘道路	未经批准擅自挖掘小区道路，或虽经同意但未在挖掘现场设置安全警示标识和围栏等安全防护设施	1工作日	整改	0.5		
51		未及时清运渣土	施工现场未及时清运挖掘产生的渣土，工程完工后未回填、夯实	1工作日	整改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责任主体
市场管理	农贸市场	1	无证经营	流动摊贩、乱设摊（含设置亭棚）	2工作时	取缔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公安局 市场监管局 卫生健康局 相关单位
		2	店外经营	占道经营、搭建、堆放	2工作时	清除	0.5	
		3	违规吊挂	违章吊（悬、披）挂横幅等（内外）	2工作时	清除	0.5	
		4	非法小广告	非法张贴、喷涂、手写、刻画的各广告及乱涂乱画（内外）	2工作时	清除	0.5	
		5	店招破损	临街商铺店招破损	1工作日	修复	0.5	
		6	场外环境脏乱	场外责任区（含绿化带、停车场）有垃圾、污水、渣土、杂物等	4工作时	清除	0.5	
		7	非机动车停放混乱	非机动车未在划线区域按统一方向停放，秩序混乱、占用盲道	2工作时	恢复	0.5	
		8	通道内停车	通道车辆停放（周转推车放在划定区域除外）	4工作时	清除	0.5	
		9	占通道经营	场内占通道经营、杂物堆放（大客户购买商品临时堆放除外）	2工作时	清除	0.5	
		10	通道内垃圾	公共通道地面有垃圾、积水	2工作时	清除	0.5	
		11	柜台内部停放车辆	柜内经营区域停放车辆	4工作时	清除	0.5	
		12	柜台秩序混乱	空置柜台及内部堆放零乱	3工作时	清除	0.5	
		13	设施脏乱	墙壁、柜台、门窗、灯具、立柱、挡板脏乱，有明显蛛网、积尘、污渍	2工作时	清除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责任主体
市场管理	农贸市场	14	超挡板经营	商品出样超出挡板	2工作时	恢复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公安局 市场监管局 卫生健康局 相关单位
		15	在地面上杀鱼	剖鱼在地上操作，污染地面	2工作时	清除	0.5	
		16	未开启通风设备	活禽区营业场所脏乱，营业期间未开启通风设备	2工作时	清除并恢复	0.5	
		17	未公布农药检测结果	每日对蔬菜残留农药检测结果未及时在醒目位置公布	2工作时	及时公布	0.5	
		18	无健康许可证	加工经营熟食制品，无健康许可证，未上墙公示	7工作日	整改	0.5	
		19	设施破损	设施（墙壁、柜台、门窗、灯具、立柱、挡板）破损	2工作时	修复	0.5	
		20	垃圾清运不及时	垃圾收集房垃圾清运不及时，周边有垃圾堆放、污水沉积	4工作时	清除	0.5	
		21	公厕环境脏乱	公厕内部环境脏乱、杂物堆放、违章（规）张贴、涂写等小广告	2工作时	清除	0.5	
		22	公厕设施破损	公厕内外立面破损，基础设施破损或缺失	2工作日	修复	0.5	
		23	消防设施缺损	消防栓（箱）设施破损、漏水、缺失，损毁各类消防设施，灭火器过期	2工作日	修复并整改	0.5	
		24	封堵消防通道	封堵、堵塞消防（公共）通道（内外）	2工作时	恢复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责任主体
市场管理	商超、综合市场	25	无证经营	流动摊贩、乱设摊（含设置亭棚）	4工作时	取缔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公安局 市场监管局 商务局 相关单位
		26	店外经营	占道经营、搭建、堆放	4工作时	清除	0.5	
		27	违规吊挂	违章吊（悬、披）挂横幅等	4工作时	清除	0.5	
		28	非法小广告	非法张贴、喷涂、手写、刻画的各广告及乱涂乱画	4工作时	清除	0.5	
		29	商业广告	商业综合体墙体擅自发布非自身商业广告	6工作时	清除	0.5	
		30	店招破损	临街商铺店招破损	1工作日	修复	0.5	
		31	环境脏乱	责任区（含绿化带、停车场）有垃圾、污水、渣土、杂物等	4工作时	清除	0.5	
		32	非机动车停放混乱	非机动车未在划线区域按统一方向停放，秩序混乱、占用盲道	2工作时	恢复	0.5	
		33	机动车乱停放	未经许可擅自设置停车泊位停放机动车辆	2工作时	清除	0.5	
		34	停车场管理	违反《常州市机动车停车场管理办法》的规定	1工作日	整改	0.5	
		35	设施破损	设施破损或缺失	3工作日	修复	0.5	
		36	道板破损	广场道板（道缘石）破损、锈蚀、塌陷、松动、倾斜、坑凹、碎裂、隆起	3工作日	修复	0.5	
		37	外墙立面污损	建筑物外墙立面损坏、脏污	3工作日	修复并清除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责任主体
村庄环境	基础设施	1	垃圾房破损	垃圾房（箱、桶、亭）破损、锈蚀	1工作日	修复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公安局 卫生健康局 广电网络公司 移动公司 电信公司 联通公司 供电公司 相关单位
		2	垃圾房周边环境脏乱	垃圾房（箱、桶、亭）周边环境脏乱、暴露垃圾、污水横溢	2工作时	清除	0.5	
		3	设施破损	道路、路灯、井盖、交（派）接箱体（门）等各类基础设施破损或缺失，公厕内外立面破损	2工作日	修复	0.5	
		4	公厕环境脏乱	公厕内部环境脏乱、杂物堆放、非法张贴、喷涂、手写、刻画的广告	2工作时	清除	0.5	
		5	公厕堵塞	公厕排水不畅，粪便淤塞；贮粪池未加盖、破损、满溢	4工作日	修复并清除	0.5	
		6	广告破损	店招广告破损、脱落，宣传栏破损、锈蚀	1工作日	修复	0.5	
		7	无灭鼠用毒饵站	无固定灭鼠用毒饵站或未按时投药	2工作日	整改	0.5	
	环境秩序	8	环境脏乱	暴露垃圾（涉农自然村只考进出村庄主要道路及两侧）、污水横溢	6工作时	清除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公安局 市场监管局 相关单位
		9	焚烧垃圾	焚烧垃圾、树叶现象（痕迹）	2工作时	制止并清理	0.5	
		10	水面垃圾	水面及斜坡或驳岸有漂浮物、垃圾	2工作日	清除	0.5	
		11	露天粪缸	露天粪缸（坑），贮粪池未加盖或盖板破损	4工作日	清除	0.5	
		12	污水沟塘	污水沟塘，水质黑臭	4工作日	清除	0.5	
		13	非法小广告	非法张贴、喷涂、手写、刻画的广告	2工作时	清除	0.5	
		14	无证经营	流动摊贩、乱设摊，马路市场	2工作时	取缔	0.5	
		15	店外经营、堆放	临街区域有占道经营（堆放）	2工作时	清除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责任主体
村庄环境	环境秩序	16	物料堆放零乱	杂物堆放（涉农自然村房前屋后堆放零乱）	3工作日	清除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公安局 市场监管局 相关单位
		17	擅自饲养家禽	有散养鸡、鸭、鹅等家禽	3工作时	整改并清除	0.5	
		18	绿化管养不到位	公共绿地有种菜，空秃、杂草未及时修剪等绿化管养不到位	3工作日	整改	0.5	
	废品收购	19	无证经营	废品收购站无营业执照，未亮照经营	4工作时	上墙公布	0.5	
		20	占道经营、堆放	占道经营、堆放，乱竖杆牌	6工作时	清除	0.5	
		21	环境脏乱	周边环境脏乱	6工作时	清除	0.5	
	违法建设	22	私搭乱建	私自搭建建筑物、构筑物或其他设施	7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五小行业	证照办理	1	无餐饮服务许可证	无餐饮服务许可证	30工作日	处罚	0.5	各镇（街道） 市场监管局 卫生健康局 相关单位
		2	无营业执照	无营业执照经营	30工作日	整改或取缔	0.5	
		3	从业人员无健康证明	从业人员无健康证明（卫生知识培训合格证明），个人卫生差	30工作日	处罚并整改	0.5	
	基础设施	4	基本卫生设施缺失	基本卫生设施缺失（包括清洗、清洁、消毒、保洁、冷藏、通风、专用工具、用品、防蝇防尘防鼠等卫生设施）	7工作日	整改	0.5	
		5	卫生措施未落实	卫生措施的使用、维护措施未落实（用品用具的清洗、消毒、更换）	7工作日	整改	0.5	
	环境秩序	6	店堂内环境脏乱	店堂内环境脏、乱、差	4工作时	整改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责任主体
生态绿道	基础设施	1	绿道破损	绿道破损、坑洼	3工作日	修复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交通运输局 相关单位
		2	附属设施破损	驿馆、驿站等设施（自行车停放点、休息椅、垃圾箱、路灯、景观灯、栈道等）破损、缺失、锈蚀	1工作日	修复	0.5	
		3	井盖缺失	各类井盖缺失、破损、移位	4紧急工作时	恢复或围护	0.5	
		4	标志标牌标识破损	各类标志标牌标识破损、倾斜、缺失	3工作日	修复	0.5	
		5	私自开挖	未经批准在绿道范围内挖掘	5工作日	制止并恢复	0.5	
		6	违章搭建	未经批准搭建亭棚等	5工作日	拆除	0.5	
	绿化管养	7	绿化生长不良	成片病虫害现象、空秃，缺株、死株	3工作日	恢复	0.5	
		8	死株清理未覆盖	死株清理后未进行绿色覆盖（非种植期间）	5工作日	恢复	0.5	
		9	绿化箱体破损	箱体（盆栽）绿化箱体或花盆破损	2工作日	修复	0.5	
		10	未及时修剪或除草	未及时修剪或除草，有明显的枯枝、杂草	3工作日	清除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责任主体
生态绿道	环境秩序	11	绿道停车	绿地内行驶或停放车辆（含机动车和非机动车）	4工作时	清除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交通运输局 相关单位
		12	绿道不洁	路面有积尘、油污、积水、淤泥，垃圾包，瓜皮果壳、纸屑、烟蒂、沙、石、砖、渣土等废弃物	3工作时	清除	0.5	
		13	暴露垃圾	绿道两侧有暴露垃圾或垃圾倾倒	3工作时	清除	0.5	
		14	垃圾箱周边环境脏乱	垃圾（果壳）箱周边暴露垃圾	3工作时	清除	0.5	
		15	无证经营	流动摊贩、占道堆放（经营）、乱设摊	2工作时	取缔、清除	0.5	
		16	违规设置广告	未经许可设置广告、指示牌、气球、拱门、条幅、标语、旗帜、杆牌、灯箱等设施	4工作时	清除	0.5	
		17	非法小广告	非法张贴、喷涂、手写、刻画广告	2工作时	清除	0.5	
		18	乱晾晒	绿化（含设施）上晾晒、悬（吊、披）挂	2工作时	清除	0.5	
		19	焚烧垃圾树叶	焚烧（焚烧痕迹）垃圾树叶、烧烤、燃放烟花爆竹等现象	2工作时	制止并清除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责任主体
河道管理	基础设施	1	河堤破损	河堤（岸坡）塌陷、破损	7工作日	修复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交通运输局 生态环境局 水利局 相关单位
		2	河道护栏破损	河道护栏锈蚀、松动、破损	7工作日	修复	0.5	
		3	管护牌破损	河道管护牌缺失、破损、变形、倾斜	7工作日	修复	0.5	
		4	管护牌内容错误	河道管护牌内容错误	3工作日	整改	0.5	
	环境秩序	5	非法小广告	非法张贴、喷涂、手写、刻画的广告	2工作时	清除	0.5	
		6	违规晾晒悬挂	沿河护栏有违章（规）晾晒、悬（披）挂	2工作时	清除	0.5	
		7	岸坡种菜	河道岸坡种菜	7工作日	清除	0.5	
		8	岸坡违章搭建	河道岸坡两侧违章搭建	7工作日	清除	0.5	
		9	船只停靠	河道禁停区域有船只停靠	2工作日	清除	0.5	
		10	非法捕鱼	市区河道擅自设置渔网、非法捕鱼、渔船停靠	3工作日	清除	0.5	
		11	水域不洁	水面有垃圾、漂浮物	2工作日	清除	0.5	
		12	河滩不洁	河道岸坡垃圾、杂物堆放	4工作时	清除	0.5	
		13	河道污染	未及时按照市区调水换水方案执行，导致水质恶化，市河水体变色、有异味	1工作日	清除	0.5	
		14	泵站非正常溢污	截污泵站管理不到位、截污设施运转不正常，出现非正常溢污	5工作日	整改	0.5	
	岸坡绿化	15	绿化带死树枯枝	岸坡绿化带有死树、枯枝、病虫害、杂草丛生	5工作日	清除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责任主体
垃圾分类	基础设施	1	收集设施破损	分类收集容器缺失、破损、缺盖	1工作日	修复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生态环境局 卫生健康局 相关单位
		2	宣传设施破损	分类宣传设施破损、缺失	1工作日	修复	0.5	
		3	收集设施不足	分类收集容器、分类宣传设施数量不足	3工作日	修复	0.5	
		4	收集容器不达标	分类收集容器颜色、标识不符合市级标准	1工作日	整改	0.5	
		5	有害垃圾收集	小区、行政村（自然村）有害垃圾未采用专用收集容器	3工作日	清除	0.5	
		6	位置设置不达标	分类收集容器设置位置不固定，地面未硬化	3工作日	整改	0.5	
		7	宣传内容不标准	分类宣传内容不符合市级标准	3工作日	整改	0.5	
		8	收运车不规范	分类收运车车身两侧无醒目易识、规范的分收集标识	1工作日	整改	0.5	
		9	易腐垃圾去向	易腐垃圾无去处或去处为非生态处理场所	7工作日	整改	0.5	
	环境秩序	10	收集容器脏污	分类收集容器表面有污垢，分类标识脱落、不清晰，摆放不规范	1工作日	整改并清除	0.5	
		11	宣传设施脏污	分类宣传设施有污垢，宣传内容残缺模糊、有遮挡	3工作日	整改并清除	0.5	
		12	收运车脏污	分类收运车存在跑冒滴漏，车身分类标识模糊、破损或遮挡现象	1工作日	整改并清除	0.5	
	投放收集处理	13	垃圾清运不及时	分类收集容器内垃圾满溢未及时清运	6工作时	清除	0.5	
		14	垃圾混投	可回收物、有害垃圾、易腐垃圾收集容器内存在混投现象	4工作时	制止并消除	0.5	
		15	垃圾混收混运	分类收运车混收混运已分类的生活垃圾	4工作时	制止并消除	0.5	
		16	处理设施异常	易腐垃圾处理设施运转不正常或停运	1工作日	整改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处置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责任主体
垃圾分类	餐厨垃圾	17	收集桶破损	收集桶破损	4工作时	整改	0.5	各镇（街道） 住建局 城管局 生态环境局 卫生健康局 相关单位
		18	废弃物未分类	餐厨废弃物未单独存放、分类收集	4工作时	整改	0.5	
		19	收集桶设置不规范	收集桶未按规定地点设置	4工作时	整改	0.5	
		20	收集桶周边环境脏乱	收集桶周边地面有散落餐厨废弃物	1工作时	清除	0.5	
		21	违规倾倒餐厨废弃物	乱排餐厨废弃物（如雨、污水管道等）	4工作时	制止并清除	0.5	
		22	收运车辆遗撒	收运车辆有滴漏现象	4工作时	清除并修复	0.5	
		23	擅自处置餐厨废弃物	擅自处置餐厨废弃物	4工作时	制止并处罚	0.5	
		24	收运设备脏乱	收运车、收集桶脏污、有明显污渍	4工作时	清除	0.5	
		25	未按规定设置防污设施	未按规定设置油水分离器或隔油池等防污设施	3工作日	规范设置	0.5	

说明：垃圾分类依据《市政府办公室关于2020年漯河市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意见》（漯政办发〔2020〕36号）、《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1年漯河市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漯政办发〔2021〕22号）、《漯河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2021年漯河市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考核办法〉的通知》（漯城管委办〔2021〕7号）文件进行考核。

江苏省城市管理示范路考评标准及扣分细则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整改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基础设施维护	道路设施	1	道路破损	道路面破损，道板松动、破损的	3工作日	整改	0.5
		2	树池破损	树池侧石松动、破损，挡土墙破损，有泥土裸露现象的	3工作日	整改并清除	0.5
		3	盲道不畅通	盲道不能保持连续通畅的	5工作日	整改	0.5
		4	新建道路挖掘	新建（改扩建）道路交付使用5年内、大修的城市道路竣工后3年内挖掘的			0.5
	管线杆线设施	5	检查井破损、堵塞	各类检查井、井盖、雨水口等设施沉降、破损、松动、缺失、堵塞的	1工作日	修复	0.5
		6	井盖缺失	井盖缺失，无安全措施的	2工作时	修复	0.5
		7	废弃倾斜杆线	临街有废弃、倾斜杆线现象的	2工作日	整改并清除	0.5
		8	交接箱破损	各类交接箱箱体破损、锈蚀、油漆剥落、箱门敞开的	1工作日	修复	0.5
	交通管理设施	9	出租车站牌破损	出租车站牌破损、倾斜、锈蚀	5工作日	修复	0.5
		10	公交站台破损	公交候车站（亭、台、场）破损及其附属设施破损、缺失、锈蚀	7工作日	修复	0.5
		11	交通标志牌破损	标志牌破损、缺失、变形、转向、倾斜、锈蚀、内容错误	5工作日	修复	0.5
		12	交通信号灯破损	信号灯破损、缺亮	4工作时	修复	0.5
		13	交通信号设施破损	信号设施（交通标杆、交接箱）破损、缺失、倾斜、锈蚀、油漆剥落	7工作日	修复	0.5
		14	交通护栏破损	交通护栏（机非、人行隔离栏）破损、脱落、缺失、锈蚀、油漆剥落	2工作日	修复	0.5
		15	道路信息显示屏破损	道路信息显示屏破损、断字、缺亮、内容错误	1工作日	修复	0.5
		16	隔音屏破损	道路隔音屏破损、缺失	5工作日	修复	0.5
		17	岗亭破损	交通岗亭、交通检查站（亭）、治安站（亭）破损、锈蚀	5工作日	修复	0.5
		18	信号灯等候亭破损	非机动车（行人）信号灯等候亭破损、倾斜、锈蚀	5工作日	修复	0.5
		19	护栏（站台）脏污	车辆停靠站台、岗亭、护栏（墩）有明显污渍	4工作时	清除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整改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基础设施维护	环卫设施	20	环卫设施安装不牢固	垃圾箱（房、桶）、果壳箱、垃圾转运站、公厕等安装不牢固	3工作日	整改	0.5
		21	垃圾筒放置影响通行	移动式垃圾筒排放位置影响交通通行，存在未密闭现象	4工作时	整改	0.5
		22	沿街公厕无无障碍设施	沿街公厕无无障碍设施、未采用独立式卫生器具	5工作日	整改	0.5
		23	规定范围内无厕	500米范围内无公共（公用）厕所	90工作日	整改	0.5
		24	垃圾箱破损	果壳箱、垃圾房（箱、亭、桶）设施缺失、破损、锈蚀或腐蚀	1工作日	整改并修复	0.5
		25	垃圾未及时清理	果壳箱、垃圾房（箱、亭、桶）垃圾满溢；箱体不整洁	2工作时	清除	0.5
		26	垃圾箱脏污	果壳箱、垃圾房（箱、亭、桶）周边有废弃物、污水、油污及焚烧痕迹	2工作时	清除	0.5
	标牌设施	27	道路起止点未设路名牌	道路起点、终点以及与主要道路交叉口未设置路名牌，街牌、巷牌、楼牌、门牌等地名标牌的	7工作日	整改	0.5
		28	擅自设置标志标牌	未经批准擅自设置各类指示标志牌	1工作日	整改	0.5
		29	路名牌破损	路名牌破损、断裂、倾斜、锈蚀、内容错误	5工作日	整改并修复	0.5
		30	指示牌破损	各类指示（路）牌破损、断裂、倾斜、锈蚀、内容错误	5工作日	整改并修复	0.5
	停车设施	31	长期占用停车泊位	停车泊位被长期占用的	4工作时	清除	0.5
		32	停车区域标识不清晰	路内停车区域标识标线不清晰的	7工作日	整改	0.5
		33	场地破损	停车场场地及设施（含附属设施）明显破损、坑洼	7工作日	修复	0.5
34		租赁设施破损	自行车租赁点、停车设施破损、缺失、锈蚀	1工作日	整改并修复	0.5	
照明设施	35	路灯破损	各种功能照明设施（含路灯、地灯、景观灯）缺失、破损的	2工作日	整改并修复	0.5	
	36	景观照明设施破损	景观照明设施（含管线、支架、电柜等）破损、缺失、锈蚀、松动、脱落，电柜箱门敞开，存在安全隐患	1工作日	整改并修复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整改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市容秩序管理	占道经营	1	无证经营	流动摊贩	2工作时	清除	0.5
		2	店外经营、堆放	店外摆放物品，出摊	2工作时	清除	0.5
		3	占道经营	违法占用道路（桥梁、广场等）进行商品买卖或服务（含设置亭棚）	2工作时	整改并清除	0.5
		4	违规组织商品展示	擅自举办宣传展示活动和设置各类游乐设施，或未遵守批准时间、地点等规定	2工作时	整改并清除	0.5
		5	早餐点超时经营	早餐点未在规定的时段经营	3工作时	清除	0.5
		6	早餐点设置不规范	早餐点擅自移位、占用盲道、杂物堆放	3工作时	整改并清除	0.5
		7	便民服务点不规范	未按规定地点设置、未设标志、占用盲道	3工作时	整改	0.5
		8	临时摊点管理不善	经批准设置的临时摊点超时段、超区域经营	3工作时	整改	0.5
		9	报刊亭出摊堆放	亭外出摊、杂物堆放	4工作时	清除	0.5
	车辆停放	10	非机动车乱停放	非机动车未在划线区域按统一方向停放	4工作时	整改	0.5
		11	非机动车占用盲道	非机动占用盲道或妨碍其他车辆和行人通行	4工作时	整改	0.5
		12	停放秩序混乱	租赁点自行车未停放在存车支架上	4工作时	整改	0.5
		13	机动车乱停放	未经许可、未合法设置停车泊位的地点停放机动车辆	2工作时	整改	0.5
		14	废弃车辆	长期占用道路停放无人使用的车辆（机动车、非机动车）	3工作日	清除	0.5
	户外广告	15	户外广告设置超高	10米以下建筑屋顶有户外广告或10~25米建筑屋顶户外广告设施高度超过6米的	7工作日	清除	0.5
		16	宣传栏破损	宣传栏破损、锈蚀	3工作日	整改并修复	0.5
		17	广告设施破损	户外广告和店招牌设施破损、倾斜、断裂、锈蚀、存在安全隐患	10工作日	整改并修复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整改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市容秩序管理	户外广告	18	店招广告断字缺亮	户外广告和店招牌设施缺字缺亮、错别字	10工作日	整改并修复	0.5
		19	广告画面破损	户外广告和店招牌画面破损、污渍、弯曲、卷边、脱落	1工作日	整改并修复	0.5
		20	违规标语宣传品	擅自设置气球、气模、条幅广告（含附属于路灯及其他立杆上的帆旗、灯箱）	4工作时	整改并清除	0.5
		21	违规设置灯箱	擅自设置移动式灯箱或其他广告宣传物品	1工作日	整改并清除	0.5
		22	违规设置电子屏	擅自设置以电子显示装置、展示牌等为载体形式的户外广告设施	5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23	违规设置广告	临街建筑物立柱、台阶踏步、玻璃橱窗、围墙顶部、透空围墙上设置户外广告设施	5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24	控制地带设置广告	在国家机关、文物保护单位、名胜风景点及其建筑控制地带设置户外广告设施	5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25	绿化隔离带设置广告	城市道路的各类设施上及道路中央绿化分隔带擅自设置商业广告设施	5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26	隔离栏设置广告	道路隔离栏、人行天桥护栏、高架隔声窗（隔声墙）、道路及桥梁防撞墙与隔声窗（隔声墙）设置商业广告设施	5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27	跨越道路设置广告	跨越城市道路、公路设置户外广告设施	5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28	一店多招	临街店招牌一店多招或多层多招设置的	5工作日	整改	0.5
		29	设施遮挡窗户	户外广告和店招牌设施的设置遮挡玻璃幕墙和窗户	5工作日	整改	0.5
		30	广告语言不规范	广告文字明显违反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以及其他相关规章	1工作日	整改并清除	0.5
		31	广告板面空置	户外广告设施版面长期空置	5工作日	整改	0.5
		32	店招设置不规范	临街店招牌标注经营服务、产品宣传、电话号码等	5工作日	整改并清除	0.5
33	非法小广告	公共场所、公共设施上非法张贴、喷涂、手写、刻画各类广告及乱涂乱画	2工作时	清除	0.5		
34	街头散发广告	在公共场所散发广告	2工作时	清除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整改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市容秩序管理	工地管理	35	围挡不达标	无围墙、围挡或高度低于标准（建筑、拆迁2.5米；收储2.0米，市政1.8米）	7工作日	整改	0.5
		36	围挡破损	围挡设置未落地、围墙（围挡）破损、倾斜等存在安全隐患的	3工作日	修复	0.5
		37	围挡脏污	围墙（围挡）污损、有违章（规）张贴涂写（内外）的	2工作时	清除	0.5
		38	违规开设出入口	收储地块在市区主干道开设出入口	3工作日	整改	0.5
		39	出入口无冲洗设施	建筑工地出入口无冲洗平台、冲洗设备、沉淀池、排水沟等设施	3工作日	整改	0.5
		40	出入口道路未硬化	建筑工地出入口道路未硬化	3工作日	整改	0.5
		41	未落实防尘措施	建筑垃圾运输车辆密闭、冲洗等扬尘防治措施未落实即驶离施工场所	4工作时	整改	0.5
		42	未统一标识	建筑垃圾运输车辆未安装密闭装置、安装顶灯、统一单位标识的	7工作日	整改	0.5
		43	违规行驶	建筑垃圾运输车辆超速行驶，未按照规定的路线和时间行驶	3工作日	整改并处罚	0.5
		44	未放大号牌	建筑垃圾运输车辆未按照规定统一放大车辆号牌或放大号牌不可辨识	7工作日	整改	0.5
		45	未装警示标识	建筑垃圾运输车辆未统一安全警示标识	7工作日	整改	0.5
		46	未装定位系统	建筑垃圾运输车辆未按照规定安装定位系统，定位系统未正常使用	7工作日	整改	0.5
		47	未密闭	建筑垃圾运输车辆未密闭上路行驶	4工作时	整改	0.5
		48	偷倒乱倒	建筑垃圾运输车辆偷倒乱倒建筑垃圾	4工作时	清除并处罚	0.5
		49	渣土污染未清理	路（桥）面有渣土污染未及时清理和冲洗	4工作时	清除并处罚	0.5
		50	渣土污染未查处	对工地（包括消纳场所）出入口有渣土污染未依法立案查处	5工作日	整改	0.5
51	未密闭行驶未查处	对建筑垃圾运输车辆未密闭上路行驶未依法立案查处	5工作日	整改	0.5		
52	未纳入监管系统	未依法许可或许可信息未纳入监管系统	1工作日	整改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整改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建筑立面管理	建筑外墙	1	外立面破损	外立面墙砖（玻璃幕墙）、涂料剥落，墙砖（面）破损	2工作日	整改并修复	0.5
		2	外立面不洁	建筑物外立面脏污（含玻璃幕墙）	1工作日	清除	0.5
		3	临街建筑物挂彩旗	擅自在临街建筑物插挂彩旗、加装灯饰以及其他装饰物	1工作日	清除	0.5
		4	空调外机无遮挡	主要街道（含高架沿线）、商业广场和重点地区建（构）筑物空调外机无遮挡	5工作日	整改	0.5
		5	违规设置防盗设施	主要街道（含高架沿线）、商业广场和重点地区建（构）筑物防盗设施超出外立面、遮挡（防盗设施）与墙体颜色不符	5工作日	整改	0.5
		6	违规设置晾衣设施	主要街道（含高架沿线）、商业广场和重点地区建（构）筑物外立面设置晾衣架	5工作日	整改	0.5
		7	非法小广告	乱涂写、乱张贴（内外），或清理覆盖未按相近色覆盖或覆盖不彻底	2工作时	清除	0.5
	门窗护栏	8	私自开凿建筑物	擅自破墙开门（窗）现象	7工作日	整改	0.5
		9	门窗设置超出墙面	门窗及防护（盗）栏设置超出墙面，存在安全隐患	7工作日	整改	0.5
		10	卷帘门破损	卷帘门破损、锈蚀	5工作日	修复	0.5
		11	张贴涂写	有乱涂写、乱张贴，或清理覆盖未按相近色覆盖或覆盖不彻底	2工作时	清除	0.5
	附着物件	12	油烟扰民	外排抽油烟机设置不规范，油烟扰民、存在安全隐患	5工作日	整改	0.5
		13	管线凌乱	管线设置凌乱	3工作日	整改	0.5
		14	遮阳蓬安装不规范	遮阳（雨）蓬安装不规范、有破旧现象	5工作日	整改	0.5
		15	空调外机无外罩	临街建（构）筑物空调外机无外罩或挡板	5工作日	整改	0.5
	建筑屋顶	16	屋顶环境秩序脏乱	破损残旧、有垃圾杂物、乱披乱挂等现象	1工作日	整改并清除	0.5
		17	私搭乱建	有乱搭乱建现象	7工作日	按违法建设分类处置办法处置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整改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道路景观建设维护	建筑景观	1	擅自改变外立面	临街建（构）筑物未经批准擅自改变原设计风格、外立面色调的	7工作日	整改	0.5
	绿化景观	2	行道树缺株死株	行道树（箱体绿化）缺株、死株、倒伏、有明显枯枝、死（枯）树未清理	3工作日	整改	0.5
		3	绿化带泥土外溢	绿化带有泥土外溢现象的（超过0.5平方米）	1工作日	整改并清除	0.5
		4	绿地破坏	绿地内停放车辆、在绿地（绿化带）范围内种菜（超过0.5平方米）	3工作日	整改并清除	0.5
		5	绿化未及时修剪	绿化未及时修剪或绿篱、色块修剪不整齐的，线条缺断、不整齐	3工作日	整改	0.5
	人文景观	6	人文景观破损	各类人文景观（文化墙、雕塑、街景小品）有脱落、破损、锈蚀、老化等现象	3工作日	整改并修复	0.5
	亮化景观	7	亮化景观效果不佳	街景亮化设施不亮、亮灯效果不符	1工作日	整改并修复	0.5
	水体景观	8	水面岸坡垃圾	水面、岸坡无暴露垃圾、无杂物杂草	4工作时	清除	0.5
		9	水质恶化	水体变色、有异味	1工作日	整改	0.5
长效管理	环卫管理	1	未设垃圾分类设施	未设置垃圾分类设施并开展宣传引导活动的	3工作日	整改	0.5
		2	未落实市容环卫责任	未签订市容环卫责任书、未落实市容环境责任区制度的	3工作日	整改	0.5
		3	暴露垃圾	垃圾亭（箱、桶）、果壳箱满溢，周边环境脏乱，有暴露垃圾	2工作时	清除	0.5
		4	积存垃圾渣土	路（桥）面有明显的混凝土、沙、石、渣土等废弃物	4工作时	清除	0.5
		5	道路不洁	有明显积尘、油污、淤泥、污水、垃圾包、瓜皮果壳、纸屑、烟蒂等	2工作时	清除	0.5
		6	焚烧垃圾、树叶	公共场所焚烧垃圾、树叶或有焚烧痕迹	2工作时	整改并清除	0.5
	执法管理	7	队伍行为不规范	违反着装、车辆、队容风纪、行为规范等管理规定，有损队伍形象	3工作日	整改	0.5
		8	执法不规范	执法管理中出现暴力执法、不文明、不规范执法现象的	3工作日	整改	0.5
		9	未依法履职	未依法履职的	3工作日	整改	0.5
	监督考核	10	未设举报电话	未设立举报电话	3工作日	整改	0.5

江苏省城市管理示范社区考评标准及扣分细则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整改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环境卫生	作业体系	1	未设环卫保洁责任牌	道路、小区、水域等公共区域未设置环卫保洁责任牌的	5工作日	整改	0.5
	清扫保洁	2	暴露垃圾	垃圾亭（箱、桶）、果壳箱满溢，周边环境脏乱，有暴露垃圾	2工作时	清除	0.5
		3	积存垃圾渣土	路（桥）面有明显的混凝土、沙、石、渣土等废弃物	4工作时	清除	0.5
		4	道路不洁	有明显积尘、油污、淤泥、污水、垃圾包、瓜皮果壳、纸屑、烟蒂等	2工作时	清除	0.5
		5	焚烧垃圾、树叶	公共场所焚烧垃圾、树叶或有焚烧痕迹	2工作时	整改并清除	0.5
		6	未开展垃圾分类	住宅小区未开展垃圾分类试点工作的	5工作日	整改	0.5
	垃圾收运	7	转运场未及时清理	垃圾转运站生产作业过程中和完成后，场内有散落垃圾和污水积存	2工作时	清除	0.5
		8	转运站蚊蝇超标	蚊蝇孳生季节（5-10月）可视范围内蚊蝇和飞虫超过6只/次以上	4工作时	清除	0.5
		9	垃圾运输车脏污	垃圾运输车（清扫保洁）辆外部有污物、垃圾拖挂、集水装置破损	1工作时	清除	0.5
		10	垃圾运输车辆遗撒	垃圾运输过程中有垃圾扬洒、污水滴漏	1工作时	清除	0.5
		11	垃圾混装	工业垃圾与生活垃圾混装	4工作时	整改	0.5
		12	拖拉机收运垃圾	区域范围内有拖拉机收运垃圾	4工作时	整改	0.5
	环卫设施	13	垃圾箱破损	果壳箱、垃圾房（箱、亭、桶）设施缺失、破损、锈蚀或腐蚀	1工作日	修复	0.5
		14	垃圾未及时清理	果壳箱、垃圾房（箱、亭、桶）垃圾满溢；箱体不整洁	2工作时	清除	0.5
		15	垃圾箱脏污	果壳箱、垃圾房（箱、亭、桶）周边有废弃物、污水、油污及焚烧痕迹	2工作时	清除	0.5
		16	公厕数量不达标	每平方公里少于3座公厕的	90工作日	整改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整改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设施 配套	道路 设施	1	路面破损	道路路面（含道板、广场）坑凹、破损、松动、积水等现象	5工作日	修复并清除	0.5
		2	盲道不连续通畅	人行道无障碍设施破损、盲道不能保持连续通畅的	5工作日	整改	0.5
		3	擅自挖掘占用道路	擅自挖掘、占用道路；经批准的临时挖掘未设围护、安全警示标志	4工作时	整改	0.5
	排水 设施	4	井盖等缺失破损	各类井盖、雨（污）水格栅、雨（污）水算子等基础设施缺失、破损的	2工作日	修复	0.5
		5	污水外溢	排水、排污管道堵塞、有污水外溢	1工作日	清除	0.5
	照明 设施	6	照明设施破损不亮	道路街巷照明设施（路灯、景观灯等）缺失、破损、不亮	1工作日	修复	0.5
		7	未使用节能灯的	道路街巷照明设施使用白炽灯等非节能灯的	1工作日	整改	0.5
		8	小区照明设施破损	住宅小区路灯、楼道灯、景观灯缺失、破损、不亮	1工作日	修复	0.5
	服务 设施	9	设施缺失破损	各类设施（农贸市场、公交站点、停车设施、康乐设施、电话书报亭、报刊宣传栏等）缺失、破损、残旧、锈蚀的	3工作日	修复	0.5
		10	停车设施被挪用	各类停车设施被挪作他用的	1工作日	整改	0.5
	标识 标牌	11	门牌标识缺失破损	门牌标识（含住宅小区楼栋号标牌、单元号等）缺失、破损的	3工作日	修复	0.5
		12	出入口未设平面图	小区主出入口未设平面示意图的	5工作日	整改	0.5
		13	擅自设置标志标牌	未经批准擅自设置各类指示标志牌	1工作日	整改	0.5
		14	路名牌破损	路名牌破损、断裂、倾斜、锈蚀、内容错误	5工作日	修复并整改	0.5
		15	指示牌破损	各类指示（路）牌破损、断裂、倾斜、锈蚀、内容错误	5工作日	修复并整改	0.5
市容 面貌	户外 广告	1	宣传栏破损	宣传栏破损、锈蚀	3工作日	修复	0.5
		2	广告设施破损	户外广告和店招标牌设施破损、倾斜、断裂、锈蚀、存在安全隐患	10工作日	修复	0.5
		3	店招广告断字缺亮	户外广告和店招标牌设施缺字缺亮、错别字	10工作日	修复并整改	0.5
		4	广告画面破损	户外广告和店招标牌画面破损、污渍、弯曲、卷边、脱落	1工作日	修复并整改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整改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市容面貌	户外广告	5	违规标语宣传品	擅自设置气球、气模、条幅广告（含路灯及其他立杆上的帆旗、灯箱等）	4工作时	清除	0.5
		6	违规设置灯箱	擅自设置移动式灯箱或其他广告宣传物品	1工作日	清除	0.5
		7	违规设置电子屏	擅自设置以电子显示装置、展示牌等为载体形式的户外广告设施	5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8	违规设置广告	临街建筑物立柱、台阶踏步、玻璃橱窗、围墙顶部、透空围墙上设置户外广告设施	5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9	控制地带设置广告	在国家机关、文物保护单位、名胜风景点及其建筑控制地带设置户外广告设施	5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10	绿化隔离带设置广告	城市道路的各类设施上及道路中央绿化分隔带擅自设置商业广告设施	5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11	隔离栏设置广告	道路隔离栏、人行天桥护栏、高架隔声窗（隔声墙）、道路及桥梁防撞墙与隔声窗（隔声墙）设置商业广告设施	5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12	跨越道路设置广告	跨越城市道路、公路设置户外广告设施	5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13	一店多招	临街店招牌一店多招或多层多招设置的	5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14	设施遮挡窗户	户外广告和店招牌设施的设置遮挡玻璃幕墙和窗户	5工作日	查处并整改	0.5
		15	广告语言不规范	广告文字明显违反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以及其他相关规章	1工作日	整改	0.5
		16	广告板面空置	户外广告设施版面长期空置	5工作日	修复	0.5
		17	店招设置不规范	临街店招牌标注经营服务、产品宣传、电话号码等	5工作日	修复	0.5
		建筑立面	18	外立面破损	私自开凿建筑物，外立面墙砖、涂料剥落，墙砖（面）破损	2工作日	修复
	19		外立面不洁	建筑物外立面脏污（含玻璃幕墙）	1工作日	清除	0.5
	20		临街建筑物挂彩旗	擅自在临街建筑物插挂彩旗、加装灯饰以及其他装饰物	1工作日	清除	0.5
	21		空调外机无遮挡	主要街道、商业广场和重点地区建（构）筑物空调外机无遮挡	5工作日	整改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整改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市容面貌	建筑立面	22	违规设置防盗设施	主要街道、商业广场和重点地区建（构）筑物防盗设施超出外立面、遮挡（防盗设施）与墙体颜色不符	5工作日	整改	0.5
		23	违规设置晾衣设施	主要街道、商业广场和重点地区建（构）筑物外立面设置晾衣架	5工作日	整改	0.5
		24	非法小广告	乱涂写、乱张贴（内外），或清理覆盖未按相近色覆盖或覆盖不彻底	2工作时	清除	0.5
		25	油烟扰民	外排抽油烟机设置不规范，油烟扰民、存在安全隐患	5工作日	整改	0.5
		26	管线设置线凌乱	附着外立面管线设置线凌乱	3工作日	整改	0.5
		27	遮阳蓬安装不规范	遮阳（雨）蓬安装不规范、有破旧现象的	5工作日	整改	0.5
	小区环境	28	外立面破损	房屋、附属构筑物外立面墙皮脱落、破损	3工作日	修复	0.5
		29	小区道路破损	小区内部道路坑洼（大于0.5m ² ）、破损	3工作日	修复	0.5
		30	门牌号缺失缺损	大楼幢数、单元门牌号缺失或破损	3工作日	修复	0.5
		31	井盖缺损	各类井盖（含雨水箅子、格栅）破损、缺失	3工作日	修复	0.5
		32	消防设施缺损	消防栓（箱）设施破损、漏水、缺失	3工作日	修复	0.5
		33	公共设施缺损	公共设施（宣传、公告栏，健身、游乐器材，信报箱，监控，各类立杆、标示标牌，休息桌椅、花台等）破损、锈蚀、缺失、倾斜、断裂	3工作日	修复	0.5
		34	环卫设施缺损	环卫设施（公厕、垃圾箱、垃圾房、果壳箱、垃圾亭等）缺失、破损	3工作日	修复	0.5
		35	清扫保洁不干净	小区内有散落垃圾、淤泥、积尘、污水横溢，水面有漂浮物	2工作时	清除	0.5
		36	焚烧垃圾	焚烧垃圾（树叶）现象（痕迹）	2工作时	清除	0.5
		37	乱堆物料	小区内杂物堆放	2工作时	清除	0.5
		38	擅自饲养家禽	有散养鸡、鸭、鹅等家禽	2工作时	整改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整改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市容面貌	小区环境	39	建筑垃圾处置不规范	建筑（装潢）垃圾临时堆放点未设明显标志；建筑（装潢）垃圾未袋装化或未设围护或未覆盖	1工作日	整改并清除	0.5
		40	环卫设施脏乱	环卫设施（公厕、垃圾箱、垃圾房、果壳箱等）脏乱（含周边环境）	2工作时	清除	0.5
		41	非法小广告	小区内有违章（规）张贴、涂写、悬（披）挂、刻画现象	2工作时	清除	0.5
		42	违规晾晒	小区内有违规晾晒（公共设施、绿化、树木）	2工作时	清除	0.5
		43	垃圾筒设置不规范	垃圾筒、果壳箱设置在绿化带内或绿地上（无绿化或植被的除外）	2工作时	整改	0.5
		44	广告、店招破损	广告、店招破损	3工作日	修复	0.5
		45	擅自设置广告	擅自设置广告、店招、杆牌、灯箱的	1工作日	整改	0.5
		46	无证经营	流动摊贩	2工作时	清除	0.5
		47	店外经营、堆放	乱设摊、商铺占道经营（堆放）	2工作时	清除	0.5
		48	除“四害”	无固定灭鼠用毒饵站或未按时有效投药	3工作日	整改	0.5
		49	占用消防通道	消防通道被占用	4工作时	整改	0.5
		50	绿化管养不佳	绿化管养（修剪、除草）不到位，空秃（大于1m ² ）、死树枯枝、垃圾、杂物	3工作日	清除	0.5
		51	破坏绿化	绿地（篱）、树木被破坏，有占（毁）绿、种菜、堆放、绿地停车现象	4工作时	清除	0.5
		52	绿化设施破损	绿化箱体、花台（坛）、护树、绿地护栏、雕塑、花架花钵等破损、缺失、锈蚀	3工作日	修复	0.5
		53	宠物管理缺失	公共区域宠物活动未实施有效管理（遛狗不牵绳、宠物粪便不及时清理现象）	2工作时	整改并清除	0.5
		54	楼道堵塞	楼道堵塞，被杂物、车辆侵占楼道现象	2工作时	清除	0.5
55	楼道内非法小广告	楼门内有乱张贴乱涂写现象	2工作时	清除	0.5		
56	楼道保洁不到位	楼道不干净整洁、墙面、玻璃有污秽破损	2工作时	清除	0.5		
57	楼道照明缺损	楼道照明灯不完好，有损坏	3工作日	修复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整改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市容面貌	绿化环境	58	绿地建设不达标	居民出行500米以内无公园绿地的	90工作日	整改	0.5
		59	绿化带泥土外溢	大面积泥土裸露、绿化带泥土外溢	1工作日	整改并清除	0.5
		60	绿地破坏	私自改建、破坏（停车、种菜）、占用绿地现象的（含住宅小区）	3工作日	整改并清除	0.5
		61	绿化设施破损	绿化箱体、花台（坛）、护树、绿地护栏、雕塑、花架花钵等破损、缺失、锈蚀	2工作日	修复	0.5
		62	园内道路破损	绿地内园路、铺装地坪破损和积水的	3工作日	清除	0.5
		63	附属设施破损	园椅、果壳箱、驳岸、桥梁、景观灯、健身器材等设施缺失、破损、锈蚀	3工作日	修复	0.5
		64	绿地脏乱	绿地范围（隔离带、行道树穴、绿化箱体）内脏乱、有垃圾杂物	2工作时	清除	0.5
		65	绿化积尘	行道树、绿化隔离带树叶积尘严重	4工作时	清除	0.5
		66	水域不洁	绿地范围内水面有漂浮物、水质差、有异味	3工作时	清除	0.5
		67	违规设置广告	未经许可设置广告、指示牌、气球、拱门、条幅、帆旗、杆牌、灯箱等设施	4工作时	整改并清除	0.5
		68	违规摆摊设点	擅自举办商业性经营活动、乱设摊、流动摊贩	2工作时	清除	0.5
		69	非法小广告	非法张贴、喷涂、手写、刻画的广告	2工作时	清除	0.5
		70	乱晾晒	绿化（含设施）上晾晒、悬（吊）挂	2工作时	清除	0.5
		71	行道树缺株死株	行道树（箱体绿化）缺株、死株、倒伏、有明显枯枝、死（枯）树未清理	3工作日	清除	0.5
72	绿化未及时修剪	绿化未及时修剪或绿篱、色块修剪不整齐的，线条缺断、不整齐	3工作日	整改	0.5		
秩序规范	占道经营	1	无证经营	流动摊贩	2工作时	清除	0.5
		2	店外经营、堆放	店外摆放物品，出摊	2工作时	清除	0.5
		3	占道经营	违法占用道路（桥梁、广场等）进行商品买卖或服务（含设置亭棚）	2工作时	清除	0.5
		4	违规组织商品展示	擅自举办宣传展示活动和设置各类游乐设施，或未遵守批准时间、地点等规定	2工作时	整改	0.5
		5	早餐点超时经营	早餐点未在规定的时间段经营	3工作时	整改	0.5
		6	早餐点设置不规范	早餐点擅自移位、占用盲道、杂物堆放	3工作时	清除	0.5
		7	便民服务点不规范	未按规定地点设置、未设标志、占用盲道	3工作时	整改	0.5
		8	临时摊点管理不善	经批准设置的临时摊点超时段、超区域经营	3工作时	整改	0.5
		9	报刊亭出摊堆放	亭外出摊、杂物堆放	4工作时	清除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整改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秩序规范	停车管理	10	机动车停放混乱	机动车辆无专人管理，违规占道、逆向停车、占用盲道等现象的	2工作时	整改	0.5
		11	小区停车混乱	住宅小区内未设非机动车定点停放点位，停车秩序混乱	2工作时	整改	0.5
		12	租赁设施破损	自行车租赁点、停车设施破损、缺失、锈蚀	1工作日	修复	0.5
		13	非机动车乱停放	非机动车未在划线区域按统一方向停放	4工作时	整改	0.5
		14	非机动车占用盲道	非机动占用盲道或妨碍其他车辆和行人通行	4工作时	整改	0.5
		15	停放秩序混乱	租赁点自行车未停放在存车支架上	4工作时	整改	0.5
		16	机动车乱停放	未经许可、未合法设置停车泊位的地点停放机动车辆	2工作时	查处	0.5
		17	废弃车辆	长期占用道路停放无人使用的车辆（机动车、非机动车）	3工作日	清除	0.5
	违建管控	18	私搭乱建	私自开凿及搭建建筑物、构筑物或其他设施	7工作日	按违法建设分类处置办法处置	0.5
	工地管理	19	围挡未达标	无围墙、围挡或高度不达标（建设、拆迁2.5米；市政1.8米；收储2.0米）	5工作日	整改	0.5
		20	围挡破损	围挡设置未落地，围墙（围挡）破损、缺失、倾斜、存在安全隐患	3工作日	整改	0.5
		21	无围挡折进	拆迁工地出入口无围挡折进或折进不达标，垃圾外露	5工作日	整改	0.5
		22	围墙未粉刷	实体围墙未粉刷	3工作日	整改	0.5
		23	未采用定型化围挡	不封闭施工的市政工地未采用定型化围挡	3工作日	整改	0.5
		24	未设反光标志	围挡未按标准设置反光标志	1工作日	整改	0.5
		25	围墙脏污	围墙（围挡）墙面有明显污渍	1工作时	清除	0.5
		26	违规开设出入口	收储地块在市区主干道开设出入口	3工作日	整改	0.5
		27	出入口无冲洗设施	建筑工地出入口无冲洗平台、冲洗设备、沉淀池、排水沟等设施	3工作日	整改	0.5
28		出入口道路未硬化	建筑工地（包括消纳场所）出入口道路未硬化	3工作日	整改	0.5	

大类名称	分类	小类代码	小类名称	立案条件（扣分依据）	整改时限	结案（处置）标准	每处（个）扣分
秩序规范	工地管理	29	工地出入口污染	工地（包括消纳场所）出入口两侧50米有渣土污染未及时清理和冲洗	3工作时	清除	0.5
		30	未统一标识	建筑垃圾运输车辆未按规定安装密闭装置、安装顶灯、统一单位标识的	7工作日	整改	0.5
		31	违规行驶	建筑垃圾运输车辆超速行驶，未按规定规定的路线和时间行驶	3工作日	查处	0.5
		32	未放大号牌	建筑垃圾运输车辆未按规定统一放大车辆号牌或放大号牌不可辨识	7工作日	整改	0.5
		33	未装警示标识	建筑垃圾运输车辆未统一安全警示标识	7工作日	整改	0.5
		34	未装定位系统	建筑垃圾运输车辆未按规定安装定位系统，定位系统未正常使用	7工作日	整改	0.5
		35	未密闭	建筑垃圾运输车辆未密闭上路行驶	4工作时	整改	0.5
		36	偷倒乱倒	建筑垃圾运输车辆偷倒乱倒建筑垃圾	4工作时	查处并清除	0.5
		37	渣土污染未清理	路（桥）面有渣土污染未及时清理和冲洗	4工作时	查处并清除	0.5
		38	渣土污染未查处	对工地（包括消纳场所）出入口有渣土污染未依法立案查处	5工作日	整改	0.5
		39	未密闭行驶未查处	对建筑垃圾运输车辆未密闭上路行驶未依法立案查处	5工作日	整改	0.5
		40	未纳入监管系统	未依法许可或许可信息未纳入监管系统	1工作日	整改	0.5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机制	1	未建立长效管理工作网络图	未建立长效管理工作网络图的	3工作日	整改	0.5
	自我服务体系	2	未签订市容环卫责任书	辖区内店家、企事业单位未签订市容环卫责任书的	3工作日	整改	0.5
	城管服务网络	3	未设立城管服务窗口	社区服务中心未设立城管服务窗口的	3工作日	整改	0.5
		4	未配备城管执法联络员	社区未配备城管执法联络员的	3工作日	整改	0.5
		5	未设立举报电话	未设立举报投诉电话的	3工作日	整改	0.5

抄 送：市委各部委办局，市人大办、政协办，市法院、检察院，
市人武部。

溧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月5日印发
